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

2017 年 3 月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财务报表	2
三、公司基本情况	2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3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4
六、税项	38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1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08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1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2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22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23
十三、股份支付	128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29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0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32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32
十八、补充资料	138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3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7SZA40504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刘晓聪

审计报告

XYZH/2017SZA40504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电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大洋电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大洋电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洋电机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晋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晓聪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4,245,766.56	1,407,068,956.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78,854.00	3,879,368.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3,077,039.37	731,929,612.31
应收账款	1,828,566,695.62	1,025,547,568.48
预付款项	413,411,507.08	121,926,410.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19,424.6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645,427.98	89,757,19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1,161,376.62	1,016,969,37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815,538.81	96,165,472.95
流动资产合计	6,771,721,630.70	4,493,243,953.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4,755,102.49	133,863,421.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932,289.30	148,302,977.48
投资性房地产	70,137,842.64	
固定资产	2,145,080,104.04	1,537,323,649.05
在建工程	319,861,664.45	125,059,068.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8,214,395.35	290,494,633.60
开发支出	88,039,736.58	34,175,657.96
商誉	3,642,987,769.01	684,791,506.08
长期待摊费用	22,743,525.54	15,412,30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086,097.32	121,622,61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43,918.88	21,665,553.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40,582,445.60	3,112,711,384.81
资产总计	14,512,304,076.30	7,605,955,33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1,926,531.60	1,063,190,405.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93,72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5,795,379.19	619,388,540.99
应付账款	2,070,192,310.75	1,385,821,035.73
预收款项	26,032,596.52	8,142,68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6,277,698.05	140,991,311.97
应交税费	99,401,855.84	61,551,089.12
应付利息	9,810,836.05	7,561,946.4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041,675.45	4,949,580.75
其他应付款	167,780,926.90	84,463,153.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381,438.21	14,211,093.28
流动负债合计	4,794,641,248.56	3,393,764,567.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28,056.46	753,725.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8,634,475.98	188,903,795.69
递延收益	302,728,911.98	143,109,80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357,410.30	27,191,458.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3,748,854.72	363,958,781.07
负债合计	5,618,390,103.28	3,757,723,348.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67,738,704.00	1,722,822,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07,837,696.14	1,130,666,167.01
减：库存股	65,756,794.00	74,591,94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224,420.40	43,428,737.03
专项储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余公积	226,752,528.94	188,997,344.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7,521,598.97	570,640,61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5,318,154.45	3,581,963,622.21
少数股东权益	328,595,818.57	266,268,367.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93,913,973.02	3,848,231,989.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12,304,076.30	7,605,955,337.89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875,124.87	514,520,459.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78,854.00	3,879,368.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0,813,212.25	296,332,159.86
应收账款	1,490,908,918.15	1,287,753,082.78
预付款项	129,511,648.60	81,203,674.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8,741,572.65	339,164,940.81
存货	330,098,437.08	333,618,845.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60,917.99	8,802,124.23
流动资产合计	3,361,288,685.59	2,865,274,655.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0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98,827,873.53	2,362,086,064.2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3,505,777.15	449,154,020.76
在建工程	106,156,491.23	22,823,466.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9,391,675.02	106,578,451.00
开发支出	88,039,736.58	34,175,657.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98,502.06	11,460,25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23,006.18	66,588,24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43,918.88	20,467,153.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13,966,980.63	3,073,333,309.29
资产总计	11,375,255,666.22	5,938,607,96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6,625,000.00	919,811,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69,72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9,881,998.07	359,856,639.00
应付账款	654,780,592.42	613,907,546.81
预收款项	3,324,091.06	1,471,120.21
应付职工薪酬	118,226,348.63	92,129,583.00
应交税费	31,222,165.61	33,385,635.36
应付利息	9,551,385.37	7,561,946.48
应付股利	5,041,675.45	4,949,580.75
其他应付款	150,038,562.80	141,527,762.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061,233.77	6,896,873.64
流动负债合计	2,494,753,053.18	2,184,468,013.08
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96,992,125.95	84,318,079.75
递延收益	41,309,227.80	37,998,38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8,301,353.75	122,316,461.15
负债合计	2,873,054,406.93	2,306,784,474.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67,738,704.00	1,722,822,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32,922,011.58	1,367,954,198.48
减：库存股	65,756,794.00	74,591,940.00
其他综合收益	1,372,920.00	2,552,016.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752,528.94	188,997,344.53
未分配利润	539,171,888.77	424,089,171.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02,201,259.29	3,631,823,49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75,255,666.22	5,938,607,965.28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05,205,221.56	4,912,229,877.49
其中：营业收入	6,805,205,221.56	4,912,229,877.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24,253,113.79	4,541,120,929.16
其中：营业成本	5,194,629,204.46	3,839,639,155.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730,793.14	25,827,337.86
销售费用	326,686,245.46	226,571,874.30
管理费用	660,520,836.73	442,640,577.66
财务费用	-42,665,300.78	-29,196,487.31
资产减值损失	37,351,334.78	35,638,471.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6,382.00	-1,468,51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76,733.99	2,622,21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74,571.01	-9,462,372.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585,223.76	372,262,646.40
加：营业外收入	73,349,319.46	67,892,987.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01,270.62	255,171.36
减：营业外支出	10,946,183.27	5,729,44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34,576.86	1,125,215.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1,988,359.95	434,426,193.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103,518,045.42	62,316,623.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470,314.53	372,109,57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350,112.52	341,173,925.93
少数股东损益	39,120,202.01	30,935,644.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966,506.57	56,825,409.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204,316.63	56,393,178.2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204,316.63	56,393,178.2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924,921.80	49,318,940.1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179,096.19	3,118,539.47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899,701.36	3,955,698.6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2,189.94	432,231.34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1,503,807.96	428,934,98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145,795.89	397,567,104.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58,012.07	31,367,876.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78,756,403.22	2,896,827,733.93
减：营业成本	2,925,045,321.35	2,336,689,684.52
税金及附加	20,189,021.78	10,805,764.82
销售费用	77,069,059.97	52,866,480.58
管理费用	186,704,468.90	192,195,351.88
财务费用	-47,404,611.61	-29,113,496.57
资产减值损失	7,563,739.10	8,465,443.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6,382.00	-944,51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81,940.32	122,575,92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56,790.68	695,216.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8,427,726.05	446,549,913.50
加：营业外收入	17,634,329.06	30,431,76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70.00	8,312.00
减：营业外支出	5,347,525.80	2,756,966.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7,270.51	437,272.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714,529.31	474,224,712.02
减：所得税费用	63,162,685.20	47,672,036.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551,844.11	426,552,675.7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9,096.19	3,118,539.4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9,096.19	3,118,539.4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179,096.19	3,118,539.47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372,747.92	429,671,215.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98,666,180.93	4,630,384,077.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472,311.10	209,974,434.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612,814.66	200,987,85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8,751,306.69	5,041,346,363.5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90,654,484.37	3,359,314,119.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3,774,660.04	732,385,953.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364,172.34	209,146,66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493,932.26	476,167,44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71,287,249.01	4,777,014,18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464,057.68	264,332,17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157,591.46	21,547,41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6,656.39	513,931.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234,137.50	1,277,617,25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728,385.35	1,299,678,59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3,621,981.91	417,405,90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6,594,349.98	237,064,531.7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4,661,185.01	76,594,469.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092,487.15	562,715,966.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970,004.05	1,293,780,871.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241,618.70	5,897,725.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7,819,845.81	74,991,9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20,000.00	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5,404,014.67	1,292,466,6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600,768.65	382,317,336.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7,824,629.13	1,749,775,876.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9,664,591.82	560,973,1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8,321,259.78	457,233,167.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570,050.00	21,047,6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812,793.69	411,475,47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798,645.29	1,429,681,78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025,983.84	320,094,09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50,194.69	18,013,306.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298,617.51	608,337,30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545,279.65	713,207,97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843,897.16	1,321,545,279.65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7,031,331.64	2,829,047,486.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636,253.57	198,038,112.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00,867.73	197,539,90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4,868,452.94	3,224,625,50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6,341,938.18	2,766,396,59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079,104.03	201,315,82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799,219.08	59,785,296.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254,333.23	395,700,23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1,474,594.52	3,423,197,95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393,858.42	-198,572,44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37,231.00	131,055,83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0.00	32,2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331,9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39,201.00	463,054,046.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1,742,216.55	121,018,38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7,878,600.00	299,914,282.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9,327,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07.30	90,008,241.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9,005,923.85	510,940,910.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166,722.85	-47,886,86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1,799,845.81	74,591,9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6,625,000.00	1,131,466,6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11,395.15	78,194,37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1,736,240.96	1,284,252,915.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9,858,900.00	482,973,1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558,820.89	430,704,185.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86,279.86	67,868,681.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604,000.75	981,546,00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132,240.21	302,706,90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37,739.80	15,509,326.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902,884.42	71,756,92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883,056.31	423,126,134.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980,171.89	494,883,056.31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小云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22,822,700.00				1,130,666,167.01	74,591,940.00	43,428,737.03		188,997,344.53		570,640,613.64	266,268,367.47	3,848,231,98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22,822,700.00				1,130,666,167.01	74,591,940.00	43,428,737.03		188,997,344.53		570,640,613.64	266,268,367.47	3,848,231,989.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4,916,004.00				4,077,171,529.13	-8,835,146.00	-32,204,316.63		37,755,184.41		246,880,985.33	62,327,451.10	5,045,681,983.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04,316.63				509,350,112.52	34,358,012.07	511,503,807.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4,916,004.00				4,077,171,529.13	-8,835,146.00						6,921,776.53	4,737,844,455.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8,706,524.00				4,071,920,408.56	-8,835,146.00						6,020,000.00	4,725,482,078.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09,480.00				-6,952,595.46								-743,115.46
4. 其他					12,203,716.03							901,776.53	13,105,492.56
（三）利润分配									37,755,184.41		-262,469,127.19	21,047,662.50	-203,666,280.28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提取盈余公积									37,755,184.41		-37,755,184.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713,942.78	21,047,662.50	-203,666,280.2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7,738,704.00				5,207,837,696.14	65,756,794.00	11,224,420.40		226,752,528.94		817,521,598.97	328,595,818.57	8,893,913,973.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1,094,350.00				1,887,494,004.05		-12,964,441.20		146,342,076.96		707,134,687.03	241,309,358.97	3,820,410,035.8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1,094,350.00				1,887,494,004.05		-12,964,441.20		146,342,076.96		707,134,687.03	241,309,358.97	3,820,410,03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728,350.00				-756,827,837.04	74,591,940.00	56,393,178.23		42,655,267.57		-136,494,073.39	24,959,008.50	27,821,95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393,178.23				341,173,925.93	31,367,876.26	428,934,980.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17,000.00				104,583,512.96	74,591,940.00						17,038,812.24	57,347,385.2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317,000.00				64,274,940.00	74,591,940.00						400,000.00	4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308,572.96								40,308,572.96
4．其他												16,638,812.24	16,638,812.24
（三）利润分配									42,655,267.57		-477,667,999.32	-23,447,680.00	-458,460,411.75
1．提取盈余公积									42,655,267.57		-42,655,267.5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5,012,731.75	-23,447,680.00	-458,460,411.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61,411,350.00				-861,411,3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61,411,350.00				-861,411,3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2,822,700.00				1,130,666,167.01	74,591,940.00	43,428,737.03		188,997,344.53		570,640,613.64	266,268,367.47	3,848,231,989.6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22,822,700.00				1,367,954,198.48	74,591,940.00	2,552,016.19		188,997,344.53	424,089,171.85	3,631,823,49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22,822,700.00				1,367,954,198.48	74,591,940.00	2,552,016.19		188,997,344.53	424,089,171.85	3,631,823,49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4,916,004.00				4,064,967,813.10	-8,835,146.00	-1,179,096.19		37,755,184.41	115,082,716.92	4,870,377,768.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9,096.19			377,551,844.11	376,372,74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4,916,004.00				4,064,967,813.10	-8,835,146.00					4,718,718,963.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8,706,524.00				4,071,920,408.56	-8,835,146.00					4,719,462,078.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09,480.00				-6,952,595.46						-743,115.4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755,184.41	-262,469,127.19	-224,713,942.78
1. 提取盈余公积									37,755,184.41	-37,755,184.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713,942.78	-224,713,942.7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67,738,704.00				5,432,922,011.58	65,756,794.00	1,372,920.00		226,752,528.94	539,171,888.77	8,502,201,259.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1,094,350.00				2,124,782,035.52		-566,523.28		146,342,076.96	475,204,495.46	3,596,856,43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1,094,350.00				2,124,782,035.52		-566,523.28		146,342,076.96	475,204,495.46	3,596,856,43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728,350.00				-756,827,837.04	74,591,940.00	3,118,539.47		42,655,267.57	-51,115,323.61	34,967,05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18,539.47			426,552,675.71	429,671,215.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17,000.00				104,583,512.96	74,591,940.00					40,308,572.9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317,000.00				64,274,940.00	74,591,94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308,572.96						40,308,572.9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655,267.57	-477,663.23	-435,012,227.9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7.57	7,999.32	731.75
1. 提取盈余公积									42,655,267.57	-42,655,267.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5,012,731.75	-435,012,731.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61,411,350.00				-861,411,3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61,411,350.00				-861,411,35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2,822,700.00				1,367,954,198.48	74,591,940.00	2,552,016.19		188,997,344.53	424,089,171.85	3,631,823,491.0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当包含子公司的时候简称本集团）成立于2000年10月23日，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均为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法定代表人为鲁楚平先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251062242。

本公司属于电机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加工、制造：微电机、家用电器、卫生洁具及配件、运动及健身器械、电工器材、电动工具、机动车及零部件、电子产品、控制电器、碎纸机；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房屋及设备租赁（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独贸易方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下设HM事业部、EV事业部、车辆旋转电器事业部、新能源汽车运营平台事业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审计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人力资源部、国际合作及资源整合中心、投资管理部、信息管理部、财务中心、战略企划部、供应链管理中心、创新及知识产权管理部、基建管理部、职业健康与安全管委会等十七个部门。

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包括以下61家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大洋香港
2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惠洋
3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制造
4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新动力
5	广东庞氏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6	BROAD-OCEAN MOTOR LLC	大洋电机美国
7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8	BROAD-OCEAN TECHNOLOGIES LLC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9	中山安兰斯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中山安兰斯
10	北京京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	京工大洋
11	北汽大洋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北汽大洋
12	宁波科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科星
13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安兰斯
14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杰诺瑞
15	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制造有限公司	柳州杰诺瑞
16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17	Broad-Ocean Motor (Australia) Pty Ltd	大洋电机澳洲
18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19	CK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CKT
20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21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佩特来
22	北京佩特来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销售
23	湖北奥赛瑞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湖北奥赛瑞
24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中山新巴
25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26	芜湖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佩特来
27	武汉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武汉佩特来
28	PRESTOLITE ELECTRIC (RUS), LIMITED	俄罗斯佩特来
29	PRESTOLITE ELECTRIC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佩特来
30	Prestolite Electric LLC	美国佩特来
31	Prestolite Electric Limited	英国佩特来
32	京连兴业株式会社	京连兴业兴业
33	BROAD OCEAN MOTOR DE MEXICO S DE RL C V	大洋电机墨西哥
34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驱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35	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电驱动
36	上海微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微立
37	上海汽车电驱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工程中心
38	上海方禺微控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方禺
39	北京锋锐新源电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锋锐
40	芜湖兴申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芜湖兴申
41	中山庞氏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庞氏汽车服务
42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43	中山庞氏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44	中山市张家边坚信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中山坚信运输
45	中山市宏昌旅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中山宏昌运输
46	中山德保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中山德保保险
47	广东大洋电机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大洋电机汽车服务
48	中山市利澳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中山利澳
49	广州市利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利澳
50	中山市领路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领路
51	上海顺祥电动巴士（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
52	上海顺祥电一电动巴士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电一
53	上海顺祥电二电动巴士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电二
54	上海顺祥电三电动巴士有限公司	上海顺祥电三
55	中山宜必思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宜必思
56	大洋电机（武汉）新能源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
57	深圳大洋电机动力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58	武汉大洋电机新能源车辆运营有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车辆运营
59	中加氢能新能源（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中加氢能
60	大洋电机美国（休斯顿）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休斯顿
61	桂林奥思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桂林奥思安

与去年相比，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上海电驱动、上海汽车电驱动、上海微立、上海工程中心、上海方禺、北京锋锐、中山坚信运输、中山宏昌运输、中山德保保险、中山利澳、广州利澳、中山领路、上海顺祥等共13家公司，因新设合并增加芜湖兴申、中山庞氏汽车服务、广东庞氏汽车服务、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广东大洋电机汽车服务、上海顺祥电一、上海顺祥电二、上海顺祥电三、中山宜必思、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武汉大洋电机车辆运营、武汉中加氢能、大洋电机休斯顿、桂林奥思安等共15家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至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设立中国境内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的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美国的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休斯顿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澳大利亚的子公司大洋电机澳洲以澳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英国的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以英镑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俄罗斯的子公司俄罗斯佩特来以卢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印度的子公司印度佩特来以卢比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墨西哥的子公司墨西哥大洋以比索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日本的京连兴业以日元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

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集团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套期工具-期铜期铝合约和股票投资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套期工具-远期结售汇协议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暂无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采购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入库、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计划成本核算，对存货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单独核算；领用和发出存货时，于月度终了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周转材料中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4) 年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方法：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览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览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

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元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

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装修及模具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

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为防范生产规模扩大和海外客户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外销产品销售收入的0.7%预计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当出口电机实际使用的年限超过出口产品的质保年限且未发生任何赔偿支付时，本集团将从质保年限期满之日的次月冲回已提取的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为防范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客户拓展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约定的比例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如果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未明确约定，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3%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1.5%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商用汽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根据以前年度的销售数据及实际发生的三包费用估计的最佳百分比计提。

26、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收入确认原则：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是产品销售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不再对该产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其中出口销售采用FOB结算的，在产品完成报关和商检时确认收入；采用DDP结算的，以产品已交付购买方并取得客户领用单时确认收入；存放外库的产品以产品已被购买方领用并取得领用单据时确认。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1)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于订立衍生工具合约当日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以后期间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会计核算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能否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的风险。

本集团将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等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界定为衍生金融工具的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结算价与合约价格之差确定；

本集团通过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

(2) 套期保值工具**2.1、采用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的确定。**

指定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为套期保值工具，对漆包线或铝锭采购业务及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保。

所有套期关系必须有正式的文件记录，该文件必须详细阐述套期保值工具的认定、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以及套期保值活动的风险管理目标和策略。

2.2、套期保值会计的条件

在套期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该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且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本集团的损益；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集团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集团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计量；

本集团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2.3、套期保值有效性的评价方法

包括预期性评价和回顾性评价。预期性评价须于套期开始时进行，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加以证明，包括比较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主要条件，如远期合约量与预期业务量，以及合约执行期与原料采购日期或外币结汇日期。若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条件相同，则在套期开始时及以后预期两者现金流的变动可能完全相互抵销，形成一项高度有效套期。另外，有效性可通过证明远期合约与预期业务的现金流之间存在统计上的高度相关。本集团管理层认定套期的效果在80%至125%的范围之内，可被视为高度有效。回顾性评价使用比例分析法，在每个结算日进行评价。

2.4、套期保值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下列规定处理：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股东权益，其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年损益。

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原料采购交易完成时或外币结汇时转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原材料的初始确认金额或汇兑损益金额，无效套期的部分转入投资收益。

2.5、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撤销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或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或 1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或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75%	1.2%
营业税	应纳税收入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洋电机	15%
大洋香港	16.50%
湖北惠洋	15%
大洋电机制造	25%
大洋电机新动力	15%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25%
大洋电机美国	35%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25%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35%
中山安兰斯	25%
京工大洋	25%
北汽大洋	25%
宁波科星	15%
武汉安兰斯	25%
芜湖杰诺瑞	15%
柳州杰诺瑞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25%
大洋电机澳洲	30%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25%
CKT	35%
北京佩特来	15%
潍坊佩特来	25%
湖北奥赛瑞	25%
中山新巴	25%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25%
芜湖佩特来	25%
武汉佩特来	25%
俄罗斯佩特来	20%
印度佩特来	30%
美国佩特来	35%
英国佩特来	20%
京连兴业	37.60%
大洋电机墨西哥	30%
上海电驱动	15%
上海汽车电驱动	15%
北京锋锐	15%
上海工程中心	10%
上海微立	25%
上海方禺	10%
芜湖兴申	25%
上海顺祥	25%
广东大洋电机汽车服务	25%
中山庞氏汽车服务	25%
中山宏昌运输	25%
中山坚信运输	25%
中山德保保险	25%
中山利澳	25%
广州利澳	25%
中山领路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顺祥电一	25%
上海顺祥电二	25%
上海顺祥电三	25%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25%
中山宜必思	25%
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	25%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25%
武汉大洋电机车辆运营	25%
武汉中加氢能	25%
大洋电机休斯顿	35%
桂林奥思安	25%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25%
北京佩特来销售	2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号），上海电驱动部分技术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印发的《关于公布广东省2014年第一、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15】30号），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之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444000908，发证日期：2014年10月10日，有效期为三年。2016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大洋香港来源于香港境内的收入适用香港利得税，税率为16.50%。

子公司湖北惠洋2015年10月28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税局及湖北省地税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2000979），证书有效期3年。2016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2015年6月19日取得由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4000308），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6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宁波科星2014年9月25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3100462），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6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2015年9月8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京科发〔2015〕472号），证书编号GF201511000746。2016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柳州杰诺瑞2014年被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桂科高字[2014]144号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京佩特来2014年7月30日就享受高新技术所得税优惠税率向税务局进行备案，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4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1001567），认定有效期3年。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2015年10月30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1001119），汽车电驱动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3年。

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子公司北京锋锐，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2014年10月30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1003403），北京锋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3年。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税率。

子公司上海方禹和上海工程中心，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15〕34号），上海方禹和上海工程中心按1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大洋电机制造、中山庞氏汽车销售、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中山安兰斯、武汉安兰斯、京工大洋、北汽大洋、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潍坊佩特来、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湖北奥赛瑞、中山新巴、芜湖佩特来、武汉佩特来、上海微立、中山坚信运输、中山宏昌运输、中山德保保险、中山利澳、广州利澳、中山领路、上海顺祥、上海顺祥电一、上海顺祥电二、上海顺祥电三、芜湖兴申、中山庞氏汽车服务、广东庞氏汽车服务、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广东大洋电机汽车服务、中山宜必思、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武汉大洋电机汽车运营、武汉中加氢能、桂林奥思安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5%。子公司美国佩特来的所得税适用税率35%，英国佩特来的所得税适用税率20%，子公司大洋电机休斯敦的所得税率为35%。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10,046.08	1,218,258.19
银行存款	1,431,682,974.92	1,340,391,614.58
其他货币资金	59,852,745.56	65,459,083.73
合计	1,494,245,766.56	1,407,068,956.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7,420,547.51	50,526,453.48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8,854.00	3,879,368.99
权益工具投资	150,029.00	180,972.00
其他	3,128,825.00	3,698,396.99
合计	3,278,854.00	3,879,368.99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3,077,039.37	729,929,612.31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123,077,039.37	731,929,612.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4,427,105.36
合计	264,427,105.3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5,007,816.06	
合计	1,175,007,816.0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金额为39,114.74万元，增长比例为53.44%，主要原因系本年销售收入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0,300,050.88	100.00%	101,733,355.26	5.27%	1,828,566,695.62	1,080,385,265.93	100.00%	54,837,697.45	5.08%	1,025,547,568.48
合计	1,930,300,050.88	100.00%	101,733,355.26		1,828,566,695.62	1,080,385,265.93	100.00%	54,837,697.45		1,025,547,568.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41,587,661.06	92,083,276.9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41,587,661.06	92,083,276.97	5.00%
1 至 2 年	85,918,372.66	8,591,837.28	10.00%
2 至 3 年	2,273,783.35	682,135.00	30.00%
3 至 4 年	250,870.81	125,435.41	50.00%
4 至 5 年	93,462.00	74,769.60	80.00%
5 年以上	175,901.00	175,901.00	100.00%
合计	1,930,300,050.88	101,733,355.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648,785.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78,037,964.41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9.5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18,901,898.22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金额为80,301.91万元，增长比例为78.31%，主要原因系本年销售收入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6,997,462.34	98.45%	120,528,362.34	98.86%
1 至 2 年	5,705,612.88	1.38%	722,436.50	0.59%
2 至 3 年	148,322.35	0.04%	539,411.20	0.44%
3 年以上	560,109.51	0.14%	136,200.00	0.11%
合计	413,411,507.08	--	121,926,410.0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326,784,721.26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79.05%。

其他说明：

年末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金额为29,148.51万元，增长比例为239.07%，主要原因系本年预付的供应商货款增加以及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利息	1,519,424.66	
合计	1,519,424.66	

(2) 重要逾期利息：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无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725,543.59	84.37%			75,725,543.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645,427.98	100.00%			35,645,427.98	14,031,648.41	15.63%			14,031,648.41
合计	35,645,427.98	100.00%			35,645,427.98	89,757,192.00	100.00%			89,757,192.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072,787.72		
1 年以内小计	26,072,787.72		
1 至 2 年	7,360,890.31		
2 至 3 年	629,099.36		
3 年以上	1,582,650.60		
合计	35,645,427.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个别认定法，本集团通过个别认定判断其他应收款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等往来款	19,797,357.98	34,482,258.01
押金及保证金	8,107,805.28	12,155,302.79
出口退税款	2,686,726.39	3,426,633.08
备用金	1,910,318.51	1,929,969.10
中登公司股票期权行权款	1,404,556.38	
代扣代缴款	799,904.74	108,588.67
其他	796,855.03	841,530.16
手机充值款	141,503.67	20,528.44
废品款	400.00	831,326.61
收购诚意金		35,000,000.00
社保返还		961,055.14
合计	35,645,427.98	89,757,192.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313S EASTON TURNPIKE FAIRFIELD CTO6	往来款	3,053,150.57	1 年以内	8.57%	
中登公司	分期行权款	1,404,556.38	1 年以内	3.94%	
上海兴亚报关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73,584.17	1 年以内	3.01%	
ZHEJIANG ADD AUTO	保证金	844,247.85	1 年以内	2.37%	
GE Technology Development, Inc	往来款	333,230.00	1 年以内	0.93%	
合计	--	6,708,768.97	--	18.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年末较年初减少金额为5,411.18万元，降低比例为60.29%，主要原因系本年收回并购上海电驱动支付的诚意金及子公司北京佩特来收回佩特来电驱动的往来款项影响。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个别认定法，本集团通过个别认定判断其他应收款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3,780,546.64	30,865,266.26	402,915,280.38	265,702,716.30	22,199,684.49	243,503,031.81
在产品	165,464,648.14	7,622,825.49	157,841,822.65	100,712,389.47	10,467,352.27	90,245,037.20
库存商品	866,851,736.48	62,865,157.69	803,986,578.79	757,127,189.33	79,557,701.03	677,569,488.30
周转材料	6,417,694.80		6,417,694.80	5,651,814.50		5,651,814.50
合计	1,472,514,626.06	101,353,249.44	1,371,161,376.62	1,129,194,109.60	112,224,737.79	1,016,969,371.8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199,684.49	10,730,174.04	1,281,287.34		3,345,879.61	30,865,266.26
在产品	10,467,352.27	636,370.85			3,480,897.63	7,622,825.49
库存商品	79,557,701.03	12,352,036.29	7,687,839.73		36,732,419.36	62,865,157.69
合计	112,224,737.79	23,718,581.18	8,969,127.07		43,559,196.60	101,353,249.44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在产品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库存商品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周转材料	结合呆滞及库龄按可变现净值计提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无

其他说明：

年末存货较年初增加金额为35,419.20万元，增长比例为34.83%，主要原因系本年销售收入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期末存货余额增加所致。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288,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9,407,994.72	93,060,198.55
业绩承诺补偿款	22,861,338.06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99,182.81	1,061,226.23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	3,713,768.29	
待摊房屋租金管理费	1,348,819.28	606,806.70
其他	1,384,435.65	1,437,241.47
合计	500,815,538.81	96,165,472.95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40,465.00万元，增长比例为420.79%，主要原因系本年购买理财产品增加以及确认的上海电驱动的业绩补偿承诺款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89,450,000.00		89,450,0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35,305,102.49		335,305,102.49	133,863,421.27		133,863,421.2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85,474,865.94		285,474,865.94	133,161,138.43		133,161,138.43
按成本计量的	49,830,236.55		49,830,236.55	702,282.84		702,282.84
合计	424,755,102.49		424,755,102.49	133,863,421.27		133,863,421.2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281,157,296.72		281,157,296.72
公允价值	285,474,865.94		285,474,865.9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317,569.22		4,317,569.22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LEECE-NEVILLE XICANA	702,282.84	47,953.71		750,236.55					20.00%	
北汽新能源		46,080,000.00		46,080,000.00					0.56%	
苏州智绿		3,000,000.00		3,000,000.00					5.00%	
泰坦能源		89,450,000.00		89,450,000.00						
合计	702,282.84	138,577,953.71		139,280,236.55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其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29,089.17万元，增长比例为217.30%，主要原因系本年本公司购买泰坦能源可转换票据、增资北汽新能源以及出资2,830万美元认购巴拉德定向增发的1,725万股普通股所致。

*1、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以1亿港元认购的泰坦能源发行的可换股票据，大洋香港有权在该可换股票据兑换期内按1.19港元/股的价格兑换84,033,613股泰坦能源的股票。

*2、本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每股1.19港元的价格认购泰坦能源定向增发的84,096,000股股份，占泰坦能源股份总额的9.09%。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每股1.64083美元的价格认购巴拉德定向增发的17,250,000股股份，占巴拉德股份总额的9.90%。

*4、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佩特来持有的LEECE-NEVILLE MEXICANA20%股权。

*5、本公司以每股2.56元的价格认购北汽新能源18,000,000股股份，占北汽新能源股份总额的0.5625%。

*6、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持有的苏州智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绿）5%的股权。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佩特来电驱动*1	20,303,940.11	55,754,740.81		11,528,397.72						87,587,078.64	
小计	20,303,940.11	55,754,740.81		11,528,397.72						87,587,078.64	
二、联营企业											
北方凯达*2	24,239,538.45			-1,597,036.03						22,642,502.42	
中新汽*3	103,759,498.92			7,880.51						103,767,379.43	
春阳互联*4		60,000,000.00		-5,064,671.19						54,935,328.81	
长春凯达*5											
小计	127,999,037.37	60,000,000.00		-6,653,826.71						181,345,210.66	
合计	148,302,977.48	115,754,740.81		4,874,571.01						268,932,289.30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12,062.93万元，增长比例为81.34%，主要原因系本年本公司增加对春阳互联的投资以及北京佩特来增加对佩特来电驱动的投资影响。

*1佩特来电驱动系北京佩特来的合营公司，北京佩特来持有佩特来电驱动50%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2北方凯达系大洋电机新动力的联营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持有北方凯达34.05%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3中新汽系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本公司持有中新汽30%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4春阳互联全称深圳春阳互联新能源产业基金（有限合伙），系本公司投资的合伙企业，根据合伙企业约定，本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按照权益法核算。

*5 长春凯达全称长春凯达汽车电机研发制造有限公司，系上海电驱动的的联营公司，上海电驱动持有长春凯达29%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为3,480,000.00元，累计确认的投资损失3,480,000.00元。

18、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9,955,040.06			79,955,040.06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79,955,040.06			79,955,040.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9,955,040.06			79,955,040.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817,197.42			9,817,197.42
(1) 计提或摊销	4,034,200.17			4,034,200.17
(2) 固定资产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5,782,997.25			5,782,997.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817,197.42			9,817,197.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137,842.64			70,137,842.64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6,740,895.36	996,905,292.41	478,646,972.58	118,884,405.31	2,271,177,565.66
2.本期增加金额	252,899,947.60	179,400,830.76	418,762,589.36	27,194,207.60	878,257,575.32
（1）购置	5,347,967.93	99,880,559.44	316,393,659.29	15,899,791.71	437,521,978.37
（2）在建工程转入	106,738,080.26	37,899,893.58	625,567.77	5,660,669.73	150,924,211.34
（3）企业合并增加	140,813,899.41	41,620,377.74	101,743,362.30	5,633,746.16	289,811,385.61
3.本期减少金额	7,607,306.23	26,940,350.59	782,835.41	4,360,437.23	39,690,929.46
（1）处置或报废	7,607,306.23	26,940,350.59	782,835.41	4,360,437.23	39,690,929.46
4.期末余额	922,033,536.73	1,149,365,772.58	896,626,726.53	141,718,175.68	3,109,744,211.5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0,155,292.63	492,045,792.49	33,077,355.84	62,904,071.56	728,182,512.52
2.本期增加金额	48,978,198.58	111,250,554.71	83,412,515.55	14,728,012.64	258,369,281.48
（1）计提	37,696,613.19	96,292,357.71	68,585,440.15	11,944,122.57	214,518,533.62
（2）企业合并增加	11,281,585.39	14,958,197.00	14,827,075.40	2,783,890.07	43,850,747.86
3.本期减少金额	2,901,484.97	20,070,026.79	651,876.52	3,935,702.33	27,559,090.61
（1）处置或报废	2,901,484.97	20,070,026.79	651,876.52	3,935,702.33	27,559,090.61
4.期末余额	186,232,006.24	583,226,320.41	115,837,994.87	73,696,381.87	958,992,703.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671,404.09				5,671,404.0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671,404.09				5,671,404.0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0,130,126.40	566,139,452.17	780,788,731.66	68,021,793.81	2,145,080,104.04
2.期初账面价值	530,914,198.64	504,859,499.92	445,569,616.74	55,980,333.75	1,537,323,649.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5,956,327.59
机器设备	19,549,840.52
合计	55,506,168.1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广丰技术大楼	23,599,158.91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厂房 C	39,897,312.73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厂房 D	18,634,305.21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厂房 F	5,264,160.07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湖北惠洋培训中心	5,958,362.50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广丰管理人员宿舍楼	41,295,293.83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湖北惠洋 2#宿舍楼	17,748,092.52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60,775.65万元，增加比例39.53%，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为扩大产能引进自动化生产设备增加，子公司中山新巴、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及广东大洋电机服务公司本年购买的新能源汽车以及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年末固定资产余额增加所致。

1)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150,924,211.34元，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折旧金额为214,518,533.62元。

2) 本公司位于湖北省孝昌县陡山乡陆东村的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8,417.97平方米）为本公司自建房产，房产原值为6,080,576.20元，净值为5,671,404.09元，已取得孝昌县房权证昌房字00009715号产权证，产权所有人为本公司，该房产占用的土地使用权20,000平方米为划拨用地，为本公司无偿取得。2006年6月16日本公司与湖北省孝昌县教育局签订合作协议，把上述房产无偿提供给对方办学使用。鉴于上述情况，该资产已经不能为公司带来收益，故本公司在2007年度按该房产的账面净值计提了减值准备，除此以外的其他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3) 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宁波科星厂房	10,605,277.26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合计	10,605,277.26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电驱动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工程	150,748,993.75		150,748,993.75			
进口定子自动生产线	39,395,483.67		39,395,483.67			
大洋电机休斯敦基建工程项目	21,692,329.06		21,692,329.06			
上海电驱动闵行工厂二期工程	12,166,150.00		12,166,150.00			
中山翠亨工业园基建工程项目	11,802,337.21		11,802,337.21			
注塑机	8,802,426.36		8,802,426.36	1,111,111.11		1,111,111.11
宁波科星二厂区工程	8,419,940.41		8,419,940.41	8,419,940.41		8,419,940.41
广丰厂区二期维修车间工程	5,211,020.74		5,211,020.74			
EV 混合动力系统测试仪	4,551,406.89		4,551,406.89	4,551,406.89		4,551,406.89
高速冲床及模具	4,288,500.00		4,288,500.00	2,096,153.83		2,096,153.83
测功机	3,922,274.33		3,922,274.33			
潍坊佩特来车间装修工程	2,726,968.66		2,726,968.66	1,570,537.00		1,570,537.00
EV 转子装配线	2,663,434.20		2,663,434.20			
500KW 驱动系统测试台	2,478,632.50		2,478,632.50	2,320,000.00		2,320,000.00
运营平台物流资源管理软件	2,393,162.39		2,393,162.39			
Powertrain Design 项目	1,802,481.02		1,802,481.02	2,534,868.97		2,534,868.97
充磁机	1,692,307.60		1,692,307.60	1,350,427.27		1,350,427.27
CRM 系统软件	1,679,245.24		1,679,245.24	1,679,245.24		1,679,245.24
广丰厂区二期自动仓库工程	1,335,045.69		1,335,045.69			
315KW 高速直驱测功机	1,282,051.33		1,282,051.33	1,200,000.00		1,200,000.00
运营平台电动汽车大数据平台	1,084,905.62		1,084,905.62			
浸漆生产线	1,064,994.96		1,064,994.96	787,665.28		787,665.28
海泊龙预算管理系统	943,396.20		943,396.20	566,037.72		566,037.72
货梯	930,541.01		930,541.01	930,541.01		930,541.01
BMC 成型机	864,000.00		864,000.00			
Vector CANtech	803,096.50		803,096.50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1 号厂房工程	796,130.40		796,130.4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塑封自动装配生产线	756,200.00		756,200.00			
中山塑封工厂车间改建工程	629,818.04		629,818.04			
新能源汽车运营管理平台系统	622,641.49		622,641.49			
消音实验室及风量室工程	609,600.00		609,600.00			
AVi160P CAN Regulator - Cummins	568,834.00		568,834.00			
机壳加工自动化生产线	562,500.00		562,500.00			
测试仪	525,873.16		525,873.16			
西门子软件系统	517,692.33		517,692.33			
整形、绕线、嵌线模具				1,365,050.72		1,365,050.72
EV 电机测试及展示台架				1,230,769.20		1,230,769.20
美国科技数据中心				1,216,385.83		1,216,385.83
贴片机				1,048,800.00		1,048,800.00
芜湖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工程				55,180,795.71		55,180,795.71
EV 电机开发及测试平台				9,206,046.91		9,206,046.91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实验楼				8,232,942.78		8,232,942.78
美国佩特来测试系统				3,506,370.48		3,506,370.48
中山新巴直流充电机				3,498,290.58		3,498,290.58
EV 动力系统集成与软件开发				2,000,000.00		2,000,000.00
发电机总装线				1,940,273.19		1,940,273.19
其他在建工程设备	19,527,249.69		19,527,249.69	7,515,407.91		7,515,407.91
合计	319,861,664.45		319,861,664.45	125,059,068.04		125,059,068.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电驱动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工程			169,131,771.45	18,382,777.70		150,748,993.75						募股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进口定子自动生产线			39,395,483.67			39,395,483.67						其他
大洋电机休斯敦基建工程项目			21,692,329.06			21,692,329.06						其他
上海电驱动闵行工厂二期工程			12,166,150.00			12,166,150.00						其他
中山翠亨工业园基建工程项目			11,802,337.21			11,802,337.21						其他
注塑机		1,111,111.11	8,802,426.36			9,913,537.47						其他
宁波科星二厂区工程		8,419,940.41				8,419,940.41						其他
广丰厂区二期维修车间工程			5,211,020.74			5,211,020.74						其他
EV 混合动力系统测试仪		4,551,406.89				4,551,406.89						其他
高速冲床及模具		2,096,153.83	4,288,500.00			6,384,653.83						其他
测功机			3,922,274.33			3,922,274.33						其他
EV 转子装配线			2,663,434.20			2,663,434.20						其他
500KW 驱动系统测试台		2,320,000.00	158,632.50			2,478,632.50						其他
运营平台物流资源管理软件			2,393,162.39			2,393,162.39						其他
潍坊佩特来车间装修工程		1,570,537.00	1,959,752.27			3,530,289.27						其他
充磁机		1,350,427.27	341,880.33			1,692,307.60						其他
CRM 系统软件		1,679,245.24				1,679,245.24						其他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15KW 高速直驱测功机		1,200,000.00	82,051.33			1,282,051.33						其他
美国佩特来测试系统		3,506,370.48		3,506,370.48								其他
运营平台电动汽车大数据平台			1,084,905.62			1,084,905.62						其他
EV 电机开发及测试平台		9,206,046.91		9,206,046.91								其他
芜湖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工程		55,180,795.71	20,914,885.14	76,095,680.85								其他
中山新巴直流充电桩			2,058,119.67	2,058,119.67								其他
中山城东客运站加电站工程			1,243,589.74	1,243,589.74								其他
潍坊佩特来车间装修工程		1,570,537.00	581,012.48	2,151,549.48								其他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实验楼		8,232,942.78	562,166.88	8,795,109.66								其他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数据中心		1,216,385.83		1,216,385.83								其他
发电机总装线		1,277,880.00		1,277,880.00								其他
贴片机		1,048,800.00		1,048,800.00								其他
中山新巴直流充电机		3,498,290.58		3,498,290.58								其他
合计		109,036,871.04	310,455,885.37	128,480,600.90		291,012,155.5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19,480.26万元，增加比例为155.77%，主要原因系本年本公司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在建工程余额增加所致。

本集团在建工程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建造，建造成本中没有借款利息。本年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120,480,600.90元。本年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客户资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4,235,828.66	132,547,863.32		68,024,530.03		424,808,222.01
2.本期增加金额	206,840,292.58	60,345,333.38		8,610,640.04	79,677,274.07	355,473,540.07
（1）购置	140,270,647.81	5,716,299.42		4,595,313.41		150,582,260.6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66,569,644.77	54,629,033.96		4,015,326.63	79,677,274.07	204,891,279.43
3.本期减少金额	1,315,368.33	3,495,433.50				4,810,801.83
（1）处置	1,315,368.33	3,495,433.50				4,810,801.8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客户资源	合计
4.期末余额	429,760,752.91	189,397,763.20		76,635,170.07	79,677,274.07	775,470,960.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103,895.56	66,299,200.03		47,910,492.82		134,313,588.41
2.本期增加金额	9,632,821.34	20,178,395.51		8,813,462.47	7,967,727.41	46,592,406.73
(1) 计提	6,724,176.57	17,499,757.15		7,425,640.24	7,967,727.41	39,617,301.37
(2)企业合并增加	2,908,644.77	2,678,638.36		1,387,822.23		6,975,105.36
3.本期减少金额	337,421.15	3,312,009.09				3,649,430.24
(1) 处置	337,421.15	3,312,009.09				3,649,430.24
4.期末余额	29,399,295.75	83,165,586.45		56,723,955.29	7,967,727.41	177,256,564.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0,361,457.16	106,232,176.75		19,911,214.78	71,709,546.66	598,214,395.35
2.期初账面价值	204,131,933.10	66,248,663.29		20,114,037.21	0.00	290,494,633.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无。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无形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30,771.98万元，增长比例为105.93%，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合并上海电驱动土地使用权、专利及客户资源等增加，以及购买翠亨新区的300亩土地相应无形资产增加影响。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纯电动小汽车驱动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1	3,427,446.92	5,206,110.33		8,633,557.25
纯电动大巴驱动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2	4,569,929.23	7,482,618.00		12,052,547.2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混合动力驱动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3	5,712,411.54	12,503,848.50		18,216,260.04
新一代 BSG & MGU 电机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4	4,569,929.23	11,814,660.00		16,384,589.23
8-10m 新能源商用车驱动电机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5	8,481,180.96	10,241,175.71		18,722,356.67
1400 二代电控平台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6	7,414,760.08	6,615,666.08		14,030,426.16
合计	34,175,657.96	53,864,078.62		88,039,736.58

其他说明

*1、纯电动小汽车驱动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该项目由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研发团队与中山新动力研发团队共同合作开发，该项目于2014年11月份立项，计划2017年第四季度批量生产。2015年3月31日之前已完成市场调研及分析、技术分析及方案论证、产品设计与研究，自2015年4月份开始进入产品开发阶段，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建设完成小批量生产线、样品试制测试，正在与客户共同进行整车系统的配试及实验。

*2、纯电动大巴驱动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该项目由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研发团队与中山新动力研发团队共同合作开发，该项目于2014年10月份立项，计划2017年第四季度批量生产。2015年3月31日之前已完成市场调研及分析、技术分析及方案论证、产品设计与研究，自2015年4月份开始进入产品开发阶段，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建设完成小批量生产线、DV样品试制与测试，目前此电机系统样车已调试完毕，电机系统全套模具已验收完毕，产品正在进行PV试验。

*3、混合动力驱动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该项目由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研发团队与中山新动力研发团队共同合作开发，该项目于2014年10月份立项，计划2017年第一季度批量生产。2015年3月31日之前已完成市场调研及分析、技术分析及方案论证、产品设计与研究，自2015年4月份开始进入产品开发阶段，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建设完成小批量生产线、完成5台样品试制并测试完成，目前此电机系统样车已调试完毕，电机系统全套模具已验收完毕，产品正在进行PV试验。

*4、新一代BSG&MGU电机系统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该项目由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科技研发团队与中山新动力研发团队共同合作开发，该项目于2014年8月份立项，计划2018年第二季度批量生产。2015年3月31日之前已完成市场调研及分析、技术分析及方案论证、产品设计与研究，自2015年4月份开始进入产品开发阶段，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建设完成小批量生产线、完成13台样品试制并测试完成。目前此产品模具已完成制作，模具件产品正在进行组装测试。

*5、8-10m新能源商用车驱动电机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该项目由中山新动力研发团队负责开发，该项目于2014年9月份立项，计划2017年第四季度批量生产。2015年3月31日之前已完成市场调研及分析、技术分析及方案论证、产品设计与研究，自2015年4月份开始进入产品开发阶段，截至2016年12月31日，产品开发已完成，进入试产阶段，已建设完成小批量生产线、完成各车型共15套DV样品的试制与试验。根据DV测试结果完善产品方案并进行总结评审，完成产品零部件模具以及制程工装开发，完成5台OTS件制作与PV实验验证，向潜在目标客户推荐技术方案并送样，正在进行装车搭载测试，进行电机系统效率提升。

*6、1400二代电控平台研究开发与应用项目：该项目由中山新动力研发团队负责开发，该项目于2014年9月份立项，计划2017年第四季度批量生产。2015年3月31日之前已完成市场调研及分析、技术分析及方案论证、产品设计与研究，自2015年4月份开始进入产品开发阶段，截至2016年12月31日，产品开发已完成，进入试产阶段，已建设完成小批量生产线、完成5台DV样品的试制与试验。根据DV测试结果完善产品方案并进行总结评审，完成EMC性能整改测试，完成产品零部件模具以及制程工装开发，完成12台OTS件制作与PV实验验证，向潜在目标客户推荐技术方案并送样，正在进行装车搭载测试，分析整车实际运行工况要求，优化控制软件，匹配电机进行系统效率提升。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境外并购形成商 誉外币折算	处置		
收购芜湖杰诺瑞	49,180,896.96					49,180,896.96
收购宁波科星	44,097,569.82					44,097,569.82
收购 CKT	66,160,719.61		4,517,627.06			70,678,346.67
收购北京佩特来	545,880,517.61					545,880,517.61
收购京连兴业	2,096,468.69					2,096,468.69
收购上海电驱动		2,937,433,342.49				2,937,433,342.49
收购中山宏昌运输		17,300,760.88				17,300,760.88
收购中山坚信运输		18,554,287.72				18,554,287.72
收购上海顺祥		10,118,576.84				10,118,576.84
收购中山利澳		1,651,696.98				1,651,696.98
收购中山德保保险		2,054,339.57				2,054,339.57
合计	707,416,172.69	2,987,113,004.48	4,517,627.06			3,699,046,804.2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芜湖杰诺瑞						
收购宁波科星	22,624,666.61	6,126,142.55				28,750,809.16
收购 CKT						
收购北京佩特来						
收购京连兴业						
收购上海电驱动		27,308,226.06				27,308,226.06
收购中山宏昌运输						
收购中山坚信运输						
收购上海顺祥						
收购中山利澳						
收购中山德保保险						
合计	22,624,666.61	33,434,368.61				56,059,035.2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295,819.63万元，增长比例为431.98%，主要原因系本年公司并购上海电驱动产生较大金额商誉所致。

商誉减值测算方法系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各并购公司整体分别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以各并购公司目前的实际运行经营业绩为依据，按照收购时收益预测的内含报酬率，重新预测收购股权之未来现金净流量现值，计算可收回金额，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相应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通过商誉减值测试，2011年并购的宁波科星由于市场原因，并购后由于经营业绩较并购时预期有所下滑，经测试本年度需对其补提商誉减值准备6,126,142.55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对宁波科星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8,750,809.16元。

通过商誉减值测算，2016年并购的上海电驱动由于市场原因，并购后经营业绩较并购时预期稍微有所下滑，经测试本年度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7,308,226.06元。

本集团根据预测的芜湖杰诺瑞、CKT、北京佩特来、京连兴业、中山宏昌运输、中山坚信运输、上海顺祥、中山利澳、中山德保保险等公司未来现金净流量现值及计算可收回金额，与企业价值进行比较判断，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购芜湖杰诺瑞、CKT、北京佩特来、京连兴业、中山宏昌运输、中山坚信运输、上海顺祥、中山利澳、中山德保保险等公司所产生的商誉不存在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模具	1,227,362.88	13,840,080.01	13,840,607.72	3,645.40	1,223,189.77
合益咨询软件	572,436.96	0.00	298,662.76	0.00	273,774.20
基建工程	4,403,529.35	4,572,789.65	755,572.33	0.00	8,220,746.67
自制生产线	344,444.97	0.00	206,667.03	0.00	137,777.94
韩国生产线售后服务	682,408.68	0.00	546,476.74	-46,183.54	182,115.48
装修改造工程	8,133,818.67	5,426,408.41	2,606,353.10	-9,634.53	10,963,508.51
企业邮箱	48,300.00	0.00	25,200.00	0.00	23,100.00
GPS	0.00	533,055.56	33,055.56	0.00	500,000.00
财产保险	0.00	1,330,159.62	110,846.65	0.00	1,219,312.97
合计	15,412,301.51	25,702,493.25	18,423,441.89	-52,172.67	22,743,525.54

其他说明

注：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原因系模具报废减少和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733.12万元，增加比例为47.57%，主要原因系本年本公司厂房及生产线改造工程费用增加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1,454,939.74	27,390,673.48	110,285,995.80	17,625,982.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0,444,138.40	19,566,620.76	121,465,940.63	18,641,786.82
可抵扣亏损	5,576,878.95	836,531.84	18,544,657.54	2,781,698.63
应付职工薪酬	188,382,963.25	33,741,193.44	106,346,136.52	16,528,697.05
预计负债	181,718,363.96	27,591,407.28	157,105,835.39	23,565,875.31
预提费用等	77,801,529.92	16,038,277.79	65,827,015.08	11,557,580.26
其他流动负债	3,340,015.68	714,580.24	1,843,270.40	446,854.16
递延收益	60,051,401.71	10,287,742.08	22,636,474.83	4,932,29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285,286.00	492,792.90	1,260,159.99	189,024.00
限制性股票和期权	36,175,183.33	5,426,277.51	169,018,819.75	25,352,822.96
合计	858,230,700.94	142,086,097.32	774,334,305.93	121,622,616.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5,906,301.87	32,385,945.28	52,095,219.40	7,814,282.91
预提费用	99,918,471.49	34,971,465.02	42,193,942.65	19,377,175.13
合计	315,824,773.36	67,357,410.30	94,289,162.05	27,191,458.0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142,086,097.32	0.00	121,622,61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67,357,410.30	0.00	27,191,458.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737,919.09	44,236,087.58
可抵扣亏损	64,984,288.82	50,545,857.86
合计	84,722,207.91	94,781,945.4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1,086,041.81	
2017 年	3,068,396.32	3,488,365.94	
2018 年	6,142,054.62	6,540,079.45	
2019 年	14,808,213.53	12,911,402.47	
2020 年	18,171,154.92	45,064,625.73	
2021 年	64,984,288.82		
合计	107,174,108.21	69,090,515.40	--

其他说明：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7,743,918.88	21,665,553.10
合计	17,743,918.88	21,665,553.1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301,531.60	69,378,805.47
保证借款		12,000,000.00
信用借款	1,074,625,000.00	981,811,600.00
合计	1,081,926,531.60	1,063,190,405.4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6年3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20110280A字第395879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6年3月22日至2017年3月2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2、2016年3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20110280A字第3958790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6年3月22日至2017年3月2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3、2016年4月26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140520160000136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以及编号为44140520160000136-1的跨境参融通业务融资通知书，借款人民币3,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

*4、2016年4月26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140520160000137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以及编号为44140520160000137-1的跨境参融通业务融资通知书，借款人民币3,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3,000.00万元人民币。

*5、2016年4月26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140520160000138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以及编号为44140520160000138-1的跨境参融通业务融资通知书，借款人民币4,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4月26日至2017年4月2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4,000.00万元人民币。

*6、2016年5月5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062020160000559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5,200.8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0日至2017年5月4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200.80万元人民币。

*7、2016年5月5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062020160000558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4,225.65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2日至2017年5月5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4,225.65万元人民币。

*8、2016年5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44062020160000578的出口贸易融资合同，借款人民币4236.05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6日至2017年5月1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4,236.05万元人民币。

*9、2016年5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44012016010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7000.00万元，用于支付货款等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0日至2017年5月10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7,000.00万元人民币。

*10、2016年5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20110280出口应收账款池融资总字第39587901号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和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3日至2017年5月12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11、2016年7月20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20110280出口发票总字第39587901号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和编号为2016年20110280出口发票申字第39587901号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7月26日至2017年1月20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12、2016年7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孙文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20110280出口发票总字第39587901号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和编号为2016年20110280出口发票申字第39587902号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申请书，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7月28日至2017年1月22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人民币。

*13、2016年8月25日，本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GDK47644012016015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借款10,000.00万元，期限自2016年9月26日至2017年8月26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人民币。

*14、2016年11月21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签订10,000.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据，用于支付货款等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1月21日至2017年11月20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10,000.00万元人民币。

*15、2013年7月19日，子公司柳州杰诺瑞与上海美萨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款期限12个月。2016年柳州杰诺瑞与上海美萨签订补充协议，约定还款期限变更为2017年7月19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柳州杰诺瑞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万元。

*16、2016年1月28日，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0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至2017年1月27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人民币。

*17、2016年3月24日，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1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9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3月24日至2017年3月23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900.00万元人民币。

*18、2016年8月24日，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3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609.6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至2017年8月23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609.60万元人民币。

*19、2016年8月24日，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3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90.4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至2017年8月23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90.40万元人民币。

*20、2016年9月22日，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38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5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9月22日至2017年9月21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500.00万元人民币。

*21、2016年1月28日，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07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至2017年1月27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人民币。

*22、2016年5月19日，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2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9日至2017年5月18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人民币。

*23、2016年6月7日，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编号为50612301602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4,000.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19日至2017年5月18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4,000.00万元人民币。

*24、2016年02月24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03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和账户监管协议，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及日常经营等，借款期限自2016年02月25日至2017年02月24日。2016年12月29日，提前还款1,00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

*25、2016年03月24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057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及日常经营等，借款期限自2016年03月25日至2017年03月23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人民币。

*26、2016年07月19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19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及日常经营等，借款期限自2016年07月25日至2017年07月25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500.00万元人民币。

*27、2016年08月19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21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2,00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及日常经营等，借款期限自2016年08月25日至2017年08月25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人民币。

*28、2016年09月22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25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及日常经营等，借款期限自2016年09月26日至2017年09月23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人民币。

*29、2016年10月21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27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50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0月26日至2017年10月26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30、2016年11月21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287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50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1月25日至2017年11月25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31、2016年12月15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通州）字0030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借款期限自2016年12月20日至2017年12月16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人民币。

*32、2016年01月25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6年123010字第0012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等，借款期限自2016年01月25日至2017年01月24日；该笔借款以北京佩特来应收账款为质押物进行质押，并签订了编号为建京2016年123010字第0012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2016年12月29日，提前还款4,602,153.82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北京佩特来尚未归还的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5,397,846.18元人民币。

*33、2016年04月25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5年额字第0623号的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用于支付货款，借款期限自2016年04月25日至2017年02月24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500.00万元人民币。

*34、2016年10月28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6年123010字第0589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6年10月28日至2017年10月27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1,500.00万元人民币。

*35、2016年11月28日，子公司北京佩特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签订编号为建京2016年123010字第0755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1,000.00万元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借款期限自2016年11月28日至2017年11月27日。2016年12月29日，提前还款 397,846.18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短期借款余额为9,602,153.82元人民币。

*36、截至2016年12月31日，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信用借款858,054.81英镑（按月底汇率折算成人民币7,301,531.60元），该借款系Bank Leumi银行的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的短期借*11、*12、*16、*21、*24、*32、*33所述借款已到期还清，其余款项因尚未到期所以未还清。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93,725.00
其他		3,493,725.00
合计		3,493,725.00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5,795,379.19	619,388,540.99
合计	1,115,795,379.19	619,388,540.9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964,678,941.92	1,362,955,520.77
一年以上	105,513,368.83	22,865,514.96
合计	2,070,192,310.75	1,385,821,035.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	20,941,9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14,472,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594,62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	12,378,274.77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9,636,399.99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湖北扬子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53,757.43	工程尾款
伊顿工业(无锡)有限公司	2,626,82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青岛大星电子有限公司	2,584,442.71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上海立楷机械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1,268,816.06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质保金
上海电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21,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珠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7,220.00	工程尾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德源欣茂铜业有限公司	796,855.36	质保金
华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88,227.00	工程尾款
威海新光电碳制品有限公司	787,960.14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孝昌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86,800.00	工程尾款
中山市亮点铝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质保金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599,043.22	质保金
广州金邦有色合金有限公司	500,000.00	质保金
广东安和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84,000.00	工程尾款
宁波骏威转轴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92,218.03	质保金
深圳市捷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4,159.26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中山市纳多尔电器有限公司	345,051.23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武汉兄弟电工有限公司	338,346.74	质保金
中山市四海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320,695.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宁波市镇海银球轴承有限公司	249,999.98	质保金
申龙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40,800.00	设备尾款
浙江利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37,462.65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北京星光明汽车电器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29,120.00	设备尾款
江苏联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质保金
常州金康金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74,47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重庆哈丁科技有限公司	168,700.00	设备尾款
百沃瑟路申（上海）商务技术咨询	148,480.00	设备尾款
D&V ELECTRONICS LTD.	146,372.86	设备尾款
浙江露笑电子线材有限公司	111,357.27	质保金
明基逐鹿软件（苏州）有限公司	107,600.00	设备尾款
广州科美金属表面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质保金
深圳市威恒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质保金
深圳市居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100,000.00	工程尾款
江门市蓬江区泳信涂装有限公司	100,000.00	质保金
安陆智虎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00	质保金
合计	92,552,969.70	--

其他说明：

年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金额为68,437.13万元，增加比例为49.3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产销规模扩大以及合并上海电驱动相应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22,965,703.95	6,814,610.16
一年以上	3,066,892.57	1,328,075.00
合计	26,032,596.52	8,142,685.16

年末预收款项较年初增加金额为1,788.99万元，增加比例为219.70%，主要原因系本年并购上海电驱动年末预收款项余额增加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347,583.72	979,805,348.57	930,529,498.15	124,623,434.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49,926.80	70,759,278.24	70,214,340.11	9,194,864.93
三、辞退福利	56,993,801.45	26,949,292.53	21,483,695.00	62,459,398.98
合计	140,991,311.97	1,077,513,919.34	1,022,227,533.26	196,277,698.0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221,342.42	891,432,169.04	848,487,193.53	98,166,317.93
2、职工福利费		27,818,553.31	27,818,553.31	
3、社会保险费	1,422,444.65	34,409,527.29	33,923,356.92	1,908,615.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14,116.22	28,157,113.77	28,075,277.15	1,395,952.84
工伤保险费	54,460.42	3,348,312.17	3,158,001.66	244,770.9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53,868.01	2,904,101.35	2,690,078.11	267,891.25
4、住房公积金		17,894,319.90	17,461,850.30	432,469.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03,796.65	8,250,779.03	2,838,544.09	24,116,031.59
合计	75,347,583.72	979,805,348.57	930,529,498.15	124,623,434.1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39,011.99	67,335,413.73	66,904,392.05	7,970,033.67
2、失业保险费	1,110,914.81	3,423,864.51	3,309,948.06	1,224,831.26
合计	8,649,926.80	70,759,278.24	70,214,340.11	9,194,864.93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5,528.64万元，增加比例为39.2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并购上海电驱动对应职工薪酬年末余额增加所致。

员工福利金计划系本公司为建立健全骨干人员中长期激励机制，保障和提高本公司骨干人员退休后的生活水平，建立多层次的养老保障体系而针对本公司全体骨干人员提供的员工退休金。本公司经过评定的受益对象未来可以享有的福利金总额，原则上以300万元/人为上限，在本公司工作满15年的符合条件的人员自工作满15年起可以开始领取福利金。福利金每年提取金额：福利金=福利金的标准X福利金年折现系数，福利金以15年为计期年限，折现系数选用的利率水平定为5.22%。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990,420.30	13,530,817.87
企业所得税	50,882,135.48	39,342,868.45
个人所得税	1,566,499.86	1,333,486.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1,583.35	2,147,736.62
营业税	3,753.96	23,122.26
房产税	2,092,883.11	1,821,454.74
土地使用税	1,526,419.60	1,408,583.59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2,509,977.37	1,712,254.99
其他	478,182.81	230,764.46
合计	99,401,855.84	61,551,089.1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3,785.08万元，增长比例为61.49%，主要原因系本年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810,836.05	7,561,946.48
合计	9,810,836.05	7,561,946.4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041,675.45	4,949,580.75
合计	5,041,675.45	4,949,580.7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激励款*1	65,756,794.00	74,591,940.00
保证金及押金	12,042,058.41	3,683,444.99
往来款	82,908,447.93	
租金	4,230,345.65	4,414,189.93
补充养老保险	1,461,209.09	
员工餐费充值	233,808.26	375,601.05
代扣代缴款及其他	809,786.37	571,975.61
咨询费	227,276.00	558,553.68
其他	111,201.19	267,447.93
合计	167,780,926.90	84,463,153.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格供应商保证金	2,250,000.00	押金
郭进明	100,000.00	押金
李建新	80,000.00	押金
承包食堂押金	100,000.00	承包食堂押金
刘小兵	139,615.20	员工借用备用金
合计	2,669,615.20	--

其他说明

*1其他应付款-股权激励款系本公司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取得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

其他应付款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8,331.77万元,增长比例为98.64%,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并购上海电驱动、中山坚信运输及中山宏昌运输对应的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增加所致。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5,948,733.77	6,746,873.64
政府投资奖励款*2	1,745,873.40	1,745,873.40
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3	112,500.00	150,000.00
政府契税返还*4	97,405.32	97,397.04
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5	183,714.00	183,714.00
先进的实验、研发及智能生产设备投资项目补助资金*6	432,142.80	432,142.80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7	4,220,875.00	4,220,875.00
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站建设项目*8	125,000.00	125,000.00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9	350,260.00	350,260.00
芜湖大洋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0	158,957.40	158,957.40
芜湖大洋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1	38,757.36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12	5,852,625.00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13	90,000.00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14	290,000.00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15	1,670,000.00	
48V BSG 集成一体化总成关键技术攻关*16	307,692.3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动汽车用高频响高密度永磁同步驱动电机系统产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17	394,400.00	
上海电驱动技术中心能力建设项目*18	299,520.00	
高温车用 SiC 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19	27,981.82	
纯电动物流车用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系统*20	35,000.03	
合计	22,381,438.21	14,211,093.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817.03万元，增加比例为57.49%，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并购上海电驱动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增加所致。

*1本公司于2010年6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广东省省级财政支持装备制造业技术改造拨款3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及驱动系统的研发及生产项目。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未已准备相关验收资料申请验收，故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拨款2,47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876,617.75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1,917,032.0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本公司于2012年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27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1,687,375.72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1,031,701.73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2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7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1,763.00万元，用于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剩余经营年限130个月（经营期限：2010年3月-2021年4月）平均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627,384.56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1,627,384.56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0年7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2,955,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限2010年7月至2060年7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59,114.40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59,114.4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土地出让金返还款2,968,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限2013年1月至2063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59,374.44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59,374.4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3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补助750,000.00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补助对应资产的折旧期限对该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50,000.00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112,5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4子公司湖北惠洋于2008年10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湖北惠洋缴纳的契税1,020,672.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湖北惠洋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79个月（使用期限：2007年1月至2057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1,153.84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21,153.84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11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缴纳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3,780,802.5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

力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95个月（使用期限：2010年6月至2060年5月）平均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76,251.48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76,251.48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5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4年2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项目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918.57万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183,714.00元，2017年预计摊销183,714.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6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2012年收到潍坊出口加工区管委会根据潍加管复【2001】5号《关于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文件拨付的奖励资金605万元，用于先进的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的投资。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432,142.80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432,142.8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金额在递延收益内反映。

*7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分别收到中山市财政局于2015年9月拨付的750.00万元的60台插电车补贴款，2015年12月17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151.70万元和2015年12月31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75.00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4,220,874.97元，2017年预计摊销4,220,875.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8子公司中山新巴于2014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电站建设项目的能源汽车产业专项资金100.00万元。该项目计划总投资2,794.08万元，可为8条线路共计90辆纯电动公交车提供运营保障服务及充换电服务。配建设充换电站1座，设置2个换电工位，配备180箱备用电池，该专项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125,000.00元，2017年预计摊销125,0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9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款311.43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357,593.10元，2017年预计摊销350,26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0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5年9月10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7,947,870.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158,957.40元，2017年预计摊销158,957.4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1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6年3月17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937,865.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2017年预计摊销38,757.36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2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9月12日收到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拨付的4,682.10万元新能源汽车推广财政补贴款，该项目与新巴士购置的970台新能源汽车相关，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2017年预计摊销5,852,625.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3子公司中山坚信运输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45.00万元的3台纯电动客车补贴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2017年预计摊销90,0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4子公司中山宏昌运输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2017年预计摊销290,0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5子公司中山宏昌运输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年度〉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8,3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2017年预计摊销1,670,0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6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6月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补助款200万元用于48V BSG集成一体化总成关键技术攻关，项目编号为15DZ12003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24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615,384.61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307,692.31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7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12月8日收到市级财政收付中心拨付的补助款75.00万元，用于电动汽车用高频响高密度永磁同步驱动电机系统产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项目编号为沪CXY-2015-014，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该项目建设期（25个月）平均计入当期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325,600.00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394,40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8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12月14日收到市级财政收付中心拨付的补助款60.00万元，用于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编号为沪J-2015-27，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该项目建设期（25个月）平均计入当期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276,480.00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299,520.00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9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7日收到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转拨的153,900.00元补贴款，该款项系高温车用SiC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的课题经费，课题编号为2016YFB0100604，课题研究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66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27,981.82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0子公司北京锋锐于2015年7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补助款14.00万元用于纯电动物流车用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系统课题研究，课题编号为Z15010101520，课题实施期限自2015年7月23日至2017年7月22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23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34,999.97元，2017年预计摊销金额为35,000.03元，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1）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3年9月30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52.80万元，用于电动汽车驱动电机及增程器技术标准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13DZ05015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3年9月至2016年6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共34个月）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93,705.88元。（2）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3年12月收到补助款612.40万元，用于插电式混合动力轿车技术开发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3年1月至2016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共37个月）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2,044,656.26元。（3）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别于2014年12月收到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补助款16.00万元，于2015年12月收到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拨付的补助款1.60万元，于2016年2月、6月收到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补助款24万元，用于纯电动中型公务客车整车集成研发与示范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117,555.56元。（4）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4年9月收到补助款96.00万元，2015年8月收到补助款9.60万元，用于新能源客车增程器总成系列化产品的关键技术攻关项目，项目编号为14DZ12028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4年7月至2016年6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314,181.82元。（5）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6月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补助款24万元用于电动商用车与工程机械用驱动电机系统技术标准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15DZ0501600，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110,769.23元。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信用借款	240,000,000.00	
合计	244,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24,000.00万元，增长比例为6,000.0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从工商银行中山分行取得的五年期借款增加所致。

2016年10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编号为2016年20110280债字第39587901号的债权投资协议，借款金额为2.40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60个月（2016年10月20日至2021年9月9日）。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40亿元人民币。

2014年8月31日，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与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营业部小巨人2014年委贷字第001号的委托贷款合同，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将自有资金400万元委托给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向芜湖杰诺瑞发放委托贷款，借款期限36个月（2014年9月17日至2017年9月17日），委托贷款年利率为6.15%；该借款由本公司、马俊波、邵爱民、丁国华、秦俊、曾庆平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分别与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芜小金201408008-01号、芜小金201408008-02号、芜小金201408008-03号、芜小金201408008-04号、芜小金201408008-05号、芜小金201408008-06号的保证合同。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应付租赁费	1,028,056.46	753,725.14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较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27.44万元，增加比例为36.41%，主要原因系美国佩特来融资租赁的打印设备等款项增加所致。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无

49、专项应付款：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99,699,605.98	179,287,895.69	*1、*2
其他	8,934,870.00	9,615,900.00	*3
合计	208,634,475.98	188,903,795.6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由于国外客户在采购合同中对电机产品安全性能设定了比较严格的索赔条款，本集团自2007年1月1日开始按出口销售收入0.7%预计出口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用于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安全事故损失赔偿。上述产品质量保证金方案业经本公司2010年3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集团为防范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客户拓展带来的产品质量损失风险，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约定的比例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如果销售合同中质量保证金条款未明确约定，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3%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按照与该客户的销售收入金额的1.5%计提质量风险准备金。上述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品质量风险准备金及乘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管理办法业经本公司2013年3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商用车用起动机与发电机则根据以前年度的销售数据及实际发生的三包费用估计的最佳百分比计提。

*3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国佩特来在2013年9月30日签订了为期10年的房租合同，租赁标的物为目前在用办公楼、厂房、仓库等区域，该合同是不可撤销合同。英国佩特来计提了归还实物前恢复原状的成本支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3,109,802.20	192,364,155.93	32,745,046.15	302,728,911.98	
合计	143,109,802.20	192,364,155.93	32,745,046.15	302,728,911.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1	20,225,881.40				18,460,027.8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投资奖励款*2	12,354,698.45				10,608,825.05	
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项目	6,500,000.00				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						
政府契税返还*4	4,156,746.92				4,059,333.32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放电 驱动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 *5	2,974,000.00				2,974,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 业化项目*6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的 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7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市工业小巨人奖励资金 *8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 器大规模生产项目*9	1,400,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鸠江区财政局“三高项目”奖 励款*10	1,240,000.00				1,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项目经费*11	1,610,000.00				1,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理工大学产学研项目 “新能源汽车新型电机驱动 系统技术研发和产业化”*12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系列产品专 利产业化*13	420,000.00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牌纯电动轿车研发与产 业化技术攻关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 *14	112,5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安永电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专项资金款*15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6	8,634,558.00				8,450,844.00	与资产相关
五洲龙纯电动客车研发与产 业化项目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 电站建设项目*17	843,750.00				718,750.00	与资产相关
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 设备*18	4,573,512.10				4,141,369.30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驱动电机用高性能 耐温型钴基稀土永磁材料研	1,560,000.00			1,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究和产业化*19						
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奖*20	718,000.00				718,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财政技术补贴	410,000.00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牌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 技术开发项目*21	14,400,000.00				14,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型超高性能稀土永 磁产业化关键技术*22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电机及其控制 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3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 设专项资金*24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 2014 重 大专项款*25	420,000.00		18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大洋土地基础设施补偿 款*26	7,709,433.90				7,550,476.5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专项资金*27	28,272,062.43				24,051,187.46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 *28	2,724,659.00				2,367,065.90	与资产相关
充电设施购买及安装工程 *29	6,732,000.00		1,000,300.00		7,732,3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三代半导体高密度封装工 艺技术与关键材料项目开发 款*30	332,000.00		826,750.00		1,158,750.00	与收益相关
燃料电池增程式物流车关键 技术研发和示范*31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发电机产品技术研发 *32	550,000.00				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市科技局研发设备补助 款*33	1,136,000.00		1,780,000.00		2,916,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杰诺瑞新能源汽车电机 投资项目款*34	510,000.00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高功率密度永 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制 与产业化项目*35			840,000.00		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型电动汽车电机与控制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36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杰诺瑞创新型企业试点专项补助*37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电机及控制器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38			14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杰诺瑞汽车发电机自动化技术的研发项目专项资金*39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大洋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40			1,937,865.00	38,757.36	1,860,350.28	与资产相关
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专项补助款*41			409,200.00		409,200.00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42			46,821,000.00	6,155,083.33	34,813,291.67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工程电机系统合作开发项目			1,440,000.00	1,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客车全新车型技术开发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扶持资金*43			5,956,600.00		5,956,6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44			450,000.00	97,500.00	262,500.0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45		1,450,000.00		314,166.67	845,833.33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46			8,350,000.00	1,511,666.67	5,168,333.33	与资产相关
纯电动中型公务客车整车集成研发与示范*47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48V BSG 集成一体化总成关键技术攻关*48		307,692.31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用高频响高密度永磁同步驱动电机系统产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49		394,4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电驱动技术中心能力建设*50		299,520.00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车用永磁电机结构分析和温度仿真研究*51			37,500.00		37,5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 IGBT 芯片和模块的设计制造及系统集成项目专项资金*52			2,880,000.00		2,8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双离合器的混联式机电耦合系统开发及产业化专项资金*53			1,644,000.00		1,644,000.00	与收益相关
车辆电传动系统机电集成及状态监控关键技术合作研究项目专项资金*54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用车用大功率高转矩电驱动总成系统开发项目专项资金*55			3,520,000.00		3,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56			8,820,428.59		8,820,428.59	与收益相关
高密度车用电机控制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57			4,050,000.00		4,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电机系统产业化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58		53,600,000.00			5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 AMT 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59			31,200,000.00		3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温车用 SiC 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项目专项资金*60			153,900.00	41,972.73	83,945.45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生产线智能制造集成应用解决方案及应用示范项目专项资金*61			1,8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电动物流车用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系统项目专项资金*62		35,000.03				与收益相关
高转矩密度高安全性轮毂电机系统研发项目专项资金*63			4,000,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3,109,802.20	56,086,612.34	136,277,543.59	14,539,146.76	302,728,911.98	--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年末较年初增加金额为15,961.91万元，增加比例为111.54%，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年末递延收益余额增加所致。

*1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中山财政局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拨款24,700,0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动力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876,617.75元。

本公司于2012年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27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0,000.00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889,235.85元。

*2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7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人民政府根据孝昌政函[2007]88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17,630,000.00元，用于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增加生产经营设施、扩大再生产及环境治理等支出。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剩余经营年限130个月（经营期限：2010年3月-2021年4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1,627,384.56元。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0年7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2,955,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2010年7月至2060年7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59,114.40元。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政府拨付的企业项目扶持资金土地出让金返还2,968,720.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剩余使用期限600个月（有效期2013年1月至2063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59,374.44元。

*3本公司分别于2012年11月及2012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和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根据中山市委组织部和中山市科学技术局颁布的中科发【2012】112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共计500.00万元；于2015年11月30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150.00万元，用于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大洋电机电驱动实验室项目，该笔财政资金为引进电子薄膜与集成器件等4项国家重点实验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子公司湖北惠洋于2008年10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湖北惠洋缴纳的契税1,020,672.0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湖北惠洋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79个月（使用期限：2007年1月至2057年1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21,162.12元。

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0年11月收到湖北省孝昌县政府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24号全额返还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缴纳的契税及耕地占用税3,780,802.50元，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故按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595个月（使用期限：2010年6月至2060年5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76,251.48元。

*5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3年10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课题编号Z131100003413009号任务书拨付的专项资金2,974,000.00元，用于纯电动汽车双向逆变充放电电机控制器开发及应用项目。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故该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发改高技术【2011】1579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公司高效纯电动汽车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本公司于2013年12月根据中发改函【2013】321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2,000,000.00元，用于纯电动车用高性价比电机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7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芜政办[2011]31号文拨付的奖励资金2,000,000.00元，用于芜湖市工业小巨人企业培育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本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中发改【2011】408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14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控制器大规模生产项目，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0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根据皖发改产业[2013]320号文件拨付的项目款93.00

万元，于2015年8月12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拨付的项目款31.00万元，用于芜湖市三高项目及年产1万台电动汽车驱动电机及200万台起动机、发电机技术改造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2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立项代码为13C26213402793项目合同拨付的项目资金840,000.00元，用于高效率智能化汽车发电机的开发项目，2014年6月收到芜湖鸠江财政局支付的创新资金42.00万元，2014年8月收到省科技厅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35.00万元，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本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根据粤财教【2011】362号文拨付的省部产学研北京理工大学产学研项目“新能源汽车新型电机驱动系统技术研发和产业化”800,000.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3年12月收到芜湖市财政局根据芜科计字[2013]19号文拨付的资金420,000.00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系列产品专利产业化”中新能源汽车及其他汽车的配套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本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中山市西区政府赠送小客车补助750,000.00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补助对应的资产折旧期限对该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112,500.00元。

*15本公司于2013年4月收西安永电电气有限公司300,000.00元专项资金款，系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科技重大专项2011年度中央财政预算的函拨付款项，该课题属于陕西省科技厅承担项目，由西安永电电气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共同参与，款项系陕西省科技厅拨付给西安永电公司后转拨给本公司，该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4年2月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项目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9,185,700.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183,714.00元。

*17子公司中山新巴于2014年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充电站建设项目的能源汽车产业专项资金100.00万元。该项目计划总投资2,794.08万元，可为8条线路共计90辆纯电动公交车提供运营保障服务及充换电服务。配建设充换电站1座，设置2个换电工位，配备180箱备用电池。该项目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125,000.00元。

*18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2012年收到潍坊出口加工区管委会根据潍加管复【2001】5号《关于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文件拨付的奖励资金605.00万元，用于先进的实验、研发设备及智能生产设备的投资。该项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432,142.80元。

*19子公司宁波科星于2014年11月6日收到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补助款150.00万元，该款项系根据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暨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转发宁波市2014年度第四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鄞科【2014】95号），拨付给宁波科星用于“电动汽车驱动电机用高性能耐温型钴基稀土永磁材料研究和产业化”的科技项目经费，该项目属于宁波科星与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联合研发项目，宁波科星将收到所拨付经费的40%即60.00万元拨付给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于2015年5月6日收到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补助款66.00万元，该款项系根据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暨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鄞州区2014年度第七批科技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鄞科【2014】126号），拨付给宁波科星用于该项目的科技项目经费，该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该项目已验收，计入营业外收入1,560,000.00元。

*20子公司芜湖杰诺瑞2014年12月收到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配套政策补助资金718,000.00元，该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国家配套资金使用范围统筹使用。

*21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4年8月收到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汽车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640.00万元，于2015年8月17日收到北京汽车公司拨付的专项资金800.00万元。该款项由财政部拨付给北京汽车公司，北京汽车公司转拨给大洋电机新动力用于研发。该奖励资金是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财建【2012】1110号文件拨付的经费，该项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北京牌全新平台纯电动轿车技术开发项目。

*22子公司宁波科星于2015年11月18日收到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拨付的补助款15.00万元，该款项系根据宁波市鄞州区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宁波市2015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拨付给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宁波科星等六家单位共计150.00万元，用于“资源节约型超高性能稀土永磁产业化关键技术”的科技项目经费。该项目属于宁波科星与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等六家单位联合研发项目，由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

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牵头申请的宁波市国际合作项目，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将收到所拨付经费的10%即15.00万元拨付给宁波科星。该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年度的支出。

*23本公司于2015年9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厅根据粤财工【2015】277号文拨付的专项资金300.00万元，用于本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产业化项目。该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已专款专用用于购买资产，根据购买资产计提的折旧期限对补助进行摊销。

*24本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根据中发改高技术（2015）637号拨付的专项资金100.00万元，用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围绕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的标准化和系列化、可靠性以及批量生产工艺技术的研发，改造现有研发、试验场地和中试厂房；购置相应的设备仪器、建设ROHS实验室、环境实验室、可靠性实验室、寿命实验室、性能测试室、EMC实验室等研发和实验平台，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2016年7月19日分别收到中山市华南理工大学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拨付的专项资金42.00万元、18.00万元，用于智能机器人集成的关键技术及应用示范，项目实施期间至2015年3月1日-2017年2月28日，该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该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5年9月10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7,947,870.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158,957.40元。

*27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分别收到中山市财政局于2015年9月拨付的750.00万元的60台插电车补贴款，2015年12月17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151.70万元和2015年12月31日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75.00万元，该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4,220,874.97元。

*28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充换电设施补贴款311.43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357,593.10元。

*29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5年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429号），于2015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673.20万元，于2016年4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100.03万元，用于充电设施购买及安装工程。该项目内容主要系采购142个10-250kw直流充电桩，拟安装在汽车总站、城轨北站等，其中每个站点安装2-10个充电桩不等，预计建成后可满足约400辆新能源汽车日常充电需求。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5年5月收到天津大学划拨的项目开发款项33.20万元，于2016年12月收到天津大学划拨的项目开发款826,750.00元，该款项由科学技术部拨付给天津大学，天津大学转拨给大洋电机新动力用于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课题：第三代半导体高密度封装工艺技术与关键材料，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子公司大洋电机新动力分别于2014年3月12日、2014年12月23日和2015年12月25日收到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拨付的12.50万元、15.50万元和22.00万元，用于燃料电池增程式物流车关键技术研发和示范，项目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年该项目已验收，计入营业外收入500,000.00元。

*32子公司柳州杰诺瑞于2015年11月收到柳州市财政局根据关于下达2015年第三批柳州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的通知（柳科计字（2015）14号）拨付的专项资金40.00万元，于2015年3月收到柳州市高新区财政局根据关于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2014年第五批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的通知（柳东管发（2015）20号）拨付的专项资金15.00万元，用于汽车发电机JFZ1722产品技术研发，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购买相关项目需要的固定资产，故该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5年12月28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以及芜湖市科学技术局根据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配套政策通知拨付的款项1,136,000.00元，于2016年6月21日、2016年7月21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以及芜湖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根据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配套政策通知拨付的款项共计1,780,000.00元，用于对研发设备的补助，该项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补助。

*34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5年12月28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根据鸠经计[2014]39号文件拨付的项目款

510,000.00元，用于芜湖市年产2万台新能源汽车电机投资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35本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文件中山科发【2016】213号拨付的专项资金14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用高功率密度永磁同步电机驱动系统的研制与产业化项目，项目期间为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10日，该项目由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及本公司共同参与，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后转拨付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56万，该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36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6年度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科规财字【2016】120号），收到中山市华南理工大学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转拨的专项资金400万元，用于采用相变传热的新能源电动汽车电机与控制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该项目由本公司与中山市华南理工大学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合作，项目期为2015年8月-2018年7月，该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37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6年8月24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区财政部根据皖发【2014】4号文件拨付的专项资金30万元，用于安徽省创新型企业（试点）项目，项目期为2015年10月-2017年3月，该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38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于2016年9月7日收到芜湖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的专项资金14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及控制器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该项目由子公司芜湖杰诺瑞与安徽工程大学合作，项目期限为2016年7月-2018年12月，该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39子公司柳州杰诺瑞于2016年2月20日收到柳东新区管委会根据柳东管发【2015】第200号文件拨付的项目补助款500,000.00元，用于五菱宏光汽车发电机自动化技术的研发项目，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40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于2016年3月17日收到芜湖市鸠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用于建设电机产业园的土地基础设施补偿款1,937,865.00元，该补偿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38,757.36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38,757.36元。

*41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收到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补助款40.92万元，用于“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专项“高效率、低损耗及特殊用途硅钢开发与应用”项目，项目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3月，该项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2子公司中山新巴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年9月12日收到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拨付的4,682.10万元新能源汽车推广财政补贴款，该项目与新巴士购置的970台新能源汽车相关，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6,155,083.33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5,852,625.00元。

*43子公司中山庞氏汽车服务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57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6年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73号）、《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2016年中山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6〕474号）等文件，于2016年11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专项资金5,956,600.00元，用于充电设施安装工程项目，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44子公司中山坚信运输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45.00万元的3台纯电动客车补贴款，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97,500.00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90,000.00元。

*45子公司中山宏昌运输根据《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中山市关于广东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通知》（中发改高技术〔2015〕325号），于2015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1,4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314,166.67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290,000.00元。

*46子公司中山宏昌运输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实施细则（2014-2015年）年度〉的通知》（中环[2015]62号），于2016年12月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专项资金购车补贴款8,35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购买资产

的折旧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1,511,666.67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1,670,000.00元。

*47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别于2014年12月收到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补助款16.00万元，于2015年12月收到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拨付的补助款1.60万元，于2016年2月、6月收到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补助款24万元，用于纯电动中型公务客车整车集成研发与示范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目的建设期限进行摊销，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240,000.00元。

*48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6月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补助款200万元用于48V BSG集成一体化总成关键技术攻关，项目编号为15DZ12003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7月至2017年6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24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307,692.31元。

*49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12月8日收到市级财政收付中心拨付的补助款75.00万元，用于电动汽车用高频响高密度永磁同步驱动电机系统产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项目编号为沪CXY-2015-014，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该项目建设期（25个月）平均计入当期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394,400.00元。

*50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5年12月14日收到市级财政收付中心拨付的补助款60.00万元，用于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能力建设项目，项目编号为沪J-2015-27，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项目建设期（25个月）平均计入当期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299,520.00元。

*51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1月收到补助款项3.75万元用于车用永磁电机结构分析和温度仿真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2013MH109，项目实施期限自2013年10月8日至2015年9月30日，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2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月19日收到上海先进半导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专项资金288.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用IGBT芯片和模块的设计制造及系统集成项目，项目编号为15DZ11002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6月30日至2017年6月30日，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3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1日收到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转拨的专项资金164.40万元，用于基于双离合器的混联式机电耦合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编号为2015BAG04B00，项目实施期限自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4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本年收到北京理工大学转拨的专项资金40.00万元、20.00万元，用于车辆电传动系统机电集成及状态监控关键技术合作研究项目，项目编号为项目实施期限自2014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该奖励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5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别于2016年6月收到上海市市级国库收付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320.00万元，于2016年12月收到上海市财闵行区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32.00万元，用于商用车用大功率高转矩电驱动总成系统开发项目，项目编号为16DZ12044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6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6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别于2016年8月3日收到科学技术部高技术研究发展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1,500.00万元，于2016年12月收到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150.00万元，用于高功率密度车用逆变器产品平台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编号为2016YFB0100700，项目实施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项目由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等11家单位与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共同参与，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收到政府补助后转拨给合作单位7,679,571.41元，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7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于2016年10月25日收到上海市汽车发展专项资金根据《关于促进上海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沪府办发【2009】55号）、《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国发【2012】22号）拨付的专项资金405.00万元，用于面向ISO26262功能安全的高密度车用电机控制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实施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18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8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分别于2013年6月、2014年11月和12月收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专项资金1,024.00万元、国家发展改革委拨付的专项资金2,710.00万元和1,626.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机系统专业化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企业将此笔款项用于相关项目的设备采购安装及研发支出，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9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根据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于2016年9月26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国库收付中心拨付的专项

资金3,120.00万元，用于基于AMT商用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系统产业化项目，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4月至2017年12月，企业预计将此笔款项用于相关项目的设备采购安装及研发支出，该奖励资金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0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7日收到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转拨的153,900.00元补贴款，该款项系高温车用SiC器件及系统基础理论与评测方法研究的课题经费，课题编号为2016YFB0100604，课题研究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66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营业外收入41,972.73元，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27,981.82元。

*61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于2016年12月23日收到上海科致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转拨的专项资金180.00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生产线智能制造集成应用解决方案及应用示范项目，项目编号为15DZ1161302，项目实施期限自2015年11月1日至2017年10月30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62子公司北京锋锐于2015年7月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补助款14.00万元用于纯电动物流车用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系统课题研究，课题编号为Z15010101520，课题实施期限自2015年7月23日至2017年7月22日，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合同期间（23个月）平均计入当年损益，本年转入其他流动负债金额35,000.03元。

*63子公司北京锋锐于2016年7月收到补助款项400.00万元用于高转矩密度高安全性轮毂电机系统研发项目，项目编号为Z161100001416008，项目实施期限自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该奖励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22,822,700.00	636,610,924.00			8,305,080.00	644,916,004.00	2,367,738,704.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89,464,639.12	4,158,696,829.15	86,776,420.59	5,161,385,047.68
其他资本公积	41,201,527.89	38,214,267.36	32,963,146.79	46,452,648.46
合计	1,130,666,167.01	4,196,911,096.51	119,739,567.38	5,207,837,696.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年末资本公积较期初增加407,717.15万元，增长比例为460.60%，主要系本年发行股收购上海电驱动公司100%股权以及非公开增发募集配套资金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4,591,940.00		8,835,146.00	65,756,794.00
合计	74,591,940.00		8,835,146.00	65,756,794.00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428,737.03	-34,172,210.38	3,002,371.99	-208,075.80	-32,204,316.63	-4,762,189.94	11,224,42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318,940.16	-53,924,921.80			-53,924,921.80		-4,605,981.6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552,016.19	1,615,200.00	3,002,371.99	-208,075.80	-1,179,096.19		1,372,92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42,219.32	18,137,511.42			22,899,701.36	-4,762,189.94	14,457,482.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3,428,737.03	-34,172,210.38	3,002,371.99	-208,075.80	-32,204,316.63	-4,762,189.94	11,224,420.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年末较年初减少金额为3,220.43万元，减少比例为74.15%，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大洋香港持有泰坦能源技术的股份因年末股价下降相应公允价值收益减少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所致。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8,997,344.53	37,755,184.41		226,752,528.94
合计	188,997,344.53	37,755,184.41		226,752,528.94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0,640,613.64	707,134,687.0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0,640,613.64	707,134,687.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269,377.90	341,173,925.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755,184.41	42,655,267.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4,713,942.78	435,012,731.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7,521,598.97	570,640,613.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68,638,991.83	5,120,555,591.84	4,828,663,734.28	3,780,184,223.25
其他业务	136,566,229.73	74,073,612.62	83,566,143.21	59,454,932.15
合计	6,805,205,221.56	5,194,629,204.46	4,912,229,877.49	3,839,639,155.4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10,743.93	13,778,084.13
教育费附加	14,693,405.68	11,301,991.07
房产税	3,507,536.46	
土地使用税	3,837,672.37	
车船使用税	930,293.34	
印花税	5,164,020.39	
营业税	513,108.42	605,646.41
其他	374,012.55	141,616.25
合计	47,730,793.14	25,827,337.86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年较上年增加金额为2,190.35万元，增加比例为84.8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内销收入增长较快以及本年并购上海电驱动相应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通关及运杂费	64,326,944.37	50,478,855.84
质量保证金	56,726,981.41	43,365,058.58
员工薪酬	54,297,524.72	36,736,020.60
咨询顾问费	38,453,457.19	15,944,296.77
质量扣罚	23,190,176.35	4,854,306.12
房屋设备租金	14,699,051.21	12,447,850.31
销售佣金	13,743,215.08	9,856,100.27
差旅费	9,009,142.29	8,116,685.00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8,856,350.89	7,994,165.69
其他	6,994,370.66	5,197,500.24
社会保险费及公积金	6,503,229.12	3,825,924.06
招待应酬费	5,891,717.25	4,474,943.08
广告费	4,627,804.46	4,033,761.94
样机费用	4,287,842.34	3,113,773.17
修理费	3,967,530.53	3,114,624.31
劳务费	3,485,399.83	7,070,803.13
办公费	3,199,926.99	2,543,027.40
折旧费用	2,574,471.25	1,947,913.70
委托试验、认证费	1,851,109.52	1,456,264.09
合计	326,686,245.46	226,571,874.30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金额为10,011.44万元，增加比例为44.19%，主要原因系本年销售规模扩大及合并上海电驱动相应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336,487,864.55	221,321,776.42
折旧费用	82,400,931.90	42,269,082.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顾问审计费	46,688,504.39	49,800,681.36
无形资产及模具摊销	43,151,836.87	31,004,715.64
办公费及差旅费	34,939,874.89	23,583,048.53
辞退福利	21,483,695.00	3,976,751.00
房屋设备租金	18,305,563.07	12,900,738.03
修理费	14,324,814.81	9,192,335.21
水电费	13,658,110.73	9,348,660.32
委托试验、认证费	12,286,671.88	8,610,517.70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9,855,884.06	4,946,864.10
招待应酬费	6,949,680.09	5,080,731.11
税金	6,277,657.36	12,408,170.46
其他	5,586,153.51	2,790,510.01
社会费用	4,646,485.81	3,475,459.08
劳务费	3,477,107.81	1,930,535.72
合计	660,520,836.73	442,640,577.66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年较上年增加金额为21,788.02万元，增加比例为49.22%，主要系本年管理人员薪酬费用、新能源汽车驱动系统的研发费用增加、收购上海电驱动及开展海外并购项目中介费用增加、以及合并上海电驱动相应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443,313.98	26,895,281.43
减：利息收入	25,345,045.33	19,549,038.36
加：汇兑损失	-64,924,877.40	-35,005,281.14
加：其他支出	-838,692.03	-1,537,449.24
		-29,196,487.31
合计	-42,665,300.78	-29,196,487.31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年较上年减少金额为1,346.88万元，减少比例为46.13%，主要系本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相应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4,648,785.12	13,324,563.4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731,818.95	11,965,519.83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3,434,368.61	10,348,387.93
合计	37,351,334.78	35,638,471.2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6,382.00	-1,468,518.00
合计	3,756,382.00	-1,468,518.00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年较上年增加金额为522.49万元，增加比例为355.80%，主要原因系年末持有的以套期保值方式核算的期铜及期铝合约浮动盈利金额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74,571.01	-9,462,372.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37,919.00	-9,455,994.0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970,410.59	21,540,582.35
其他	-1,330,328.61	
合计	4,876,733.99	2,622,216.07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年较上年增加金额为225.45万元，增长比例为85.98%，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北京佩特来合营的佩特来电驱动本年利润增加相应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01,270.62	255,171.36	601,270.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01,270.62	255,171.36	601,270.62
政府补助	59,047,084.69	44,423,935.70	59,047,084.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收益		18,840,542.70	18,840,542.70
其他	13,700,964.15	4,373,338.16	13,700,964.15
合计	73,349,319.46	67,892,987.92	73,349,31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中府办处兼并重组资助资金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研发费用补贴款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66,7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税收返还款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1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70,600.00		与收益相关
孝昌县经济开发区税收返还奖励资金	孝昌县经济开发区财税分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88,6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科技委员会 2016 北京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奖励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税收返还奖励资金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01,1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定向增发补助款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朝阳区社保中心稳岗补贴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35,588.38		与收益相关
北京商务部 2016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52,881.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社会保险支付中心稳岗补贴	芜湖市社会保险支付中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33,041.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土地使用税返还款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71,8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第一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中山市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9,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西区 2015 年度经济突出贡献奖	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47,94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汽车用充电、逆变一体化电力电子总成装置关键技术研究补贴款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通州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区科委 2016 年专利实施奖励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北京市通州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27,63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第三批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助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出口信用保险资助款	中山市财政局、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68,579.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高新技术产品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西区经济和科技信息局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	中山市经济和信 息文化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87,1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第二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中山市知识产权 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1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山市“走出去”专项资金补助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82,993.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第四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中山市科学技术 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1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闵科委补助	上海市科学技术 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科技部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奖励	上海市国库收 付中心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西区经济和科技信息局科技创新补贴	中山市人民政府 西区办事处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7,35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补贴（第一批）补助	上海市闵行区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1,3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科技委首都设计提升计划 M105 节能环保奖励	北京市科学技 术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年度名牌奖励	芜湖市鸠江区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新兴产业发展孝昌县财政局奖励款	孝昌县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京商务委外贸稳增长奖励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9,250.00		与收益相关
潍坊市青少年校外建设补助资金	潍坊综合保税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孝昌县就业局稳岗补贴款	孝昌县劳动就业管理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1,3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2015 年高管个税返还款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6,671.35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鄞州区青年英才培养工程人员款	宁波市鄞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鄞州区清洁生产补助款	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委组织部扶持资金	芜湖市委组织部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孝昌县 2015 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工作突出单位政府奖励款	孝昌县人民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奖励资金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通州区税务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款	通州区地税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2,836.91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鄞州区滨海开发区推进转型升级奖	宁波市鄞州区滨海开发区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江川扶持金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州区科学技术委员会资助资金	北京市通州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2015 年度科技创新项目自助资金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补贴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收入	宁波市鄞州区大嵩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3,000.00		与收益相关
鄞州区滨海开发区促进科技进步奖	宁波市鄞州区滨海开发区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 2015 年度作出较大贡献工业企业奖励	柳州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昌平区高新技术资质奖励	昌平区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会奖励款	孝感市总工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孝昌县科技局科技奖励金	孝昌县人民政府、孝昌县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金	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376.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专利补助款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技委员会高新技术资助款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5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鄞州区 2016 年上半年中小微企业招用大学生社保补贴	宁波市鄞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119.00		与收益相关
鄞州区瞻岐镇人民政府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款	宁波市鄞州区瞻岐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322.00		与收益相关
鄞州区滨海开发区境外参展补贴	宁波市鄞州区滨海开发区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国际化发展互助资金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2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第三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高新区管委会专利奖励款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昌平区知识产权支持资金	昌平区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及高新技术产品补助款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闵行区高新技术财政补助	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38,472.5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流动负债和递延收益转入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8,508,034.55	12,539,919.54	与资产相关
上期其他项目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1,884,016.1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9,047,084.69	44,423,935.70	--

其他说明：

1*本年其他流动负债和递延收益转入28,508,034.55元，其中其他流动负债转入13,968,887.79元，递延收益转入14,539,146.76元，详细明细见本附注七、44其他流动负债及本附注七、51递延收益。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34,576.86	1,125,215.55	5,134,576.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34,576.86	1,125,215.55	5,134,576.86
对外捐赠	2,953,000.00	3,403,000.00	2,953,000.00
罚款支出	426,920.63	13,145.25	426,920.63
其他	1,798,706.35	1,188,079.58	1,798,706.35
合计	10,946,183.27	5,729,440.38	10,946,183.27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年较上年增加金额为521.68万元，增加比例为91.05%，主要原因系本年处理部分闲置固定资产相应的处置损失增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099,229.01	82,569,981.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581,183.59	-20,253,358.43
合计	103,518,045.42	62,316,623.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1,988,359.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798,253.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69,973.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32,467.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73.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46,865.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69,153.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19,298.3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9,776,486.97
所得税费用	103,518,045.42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4,931,813.11	101,194,724.05
单位往来款	102,773,277.14	62,482,648.57
利息收入	21,298,558.78	19,549,038.36
押金、保证金	18,252,636.90	5,934,415.46
个人借款	4,015,918.44	3,814,437.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C 卡充值	3,829,346.84	2,724,674.01
其他	2,607,839.80	1,024,944.46
个税返还	2,415,787.92	3,017,160.11
保险理赔	1,368,795.57	
备用金	609,826.66	
代垫费用款	444,213.50	
房屋及设备租金	64,800.00	1,245,809.47
合计	322,612,814.66	200,987,851.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49,471,744.46	101,695,401.32
销售费用	138,028,605.34	149,899,151.97
单位往来款	136,465,135.50	59,649,105.33
DDP 客户的海运费及通关费	100,677,126.33	83,435,107.06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24,178,422.92	7,919,544.96
咨询顾问审计费	22,187,417.67	22,073,244.29
押金保证金	14,839,181.90	6,256,154.68
个人借款	11,689,326.57	6,287,916.49
汽车费用	11,007,022.11	827,941.05
备用金	5,557,470.99	
其他	4,655,383.34	258,225.42
修理费	4,046,176.17	
营业外支出	3,373,622.60	3,413,132.25
财务费用	2,953,721.42	6,859,093.14
租赁及管理费	2,363,574.94	27,593,430.08
合计	631,493,932.26	476,167,448.0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660,234,137.50	1,262,617,251.50
诚意金	35,000,000.00	
信用保证金		15,000,000.00
合计	695,234,137.50	1,277,617,251.5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948,034,979.85	561,707,724.64
信用保证金		1,000,000.00
工资保证金		8,241.96
回购限制性股票	57,507.30	
合计	948,092,487.15	562,715,966.6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449,505,514.62	382,317,336.29
信用出口保证金	2,786,307.15	
中登个税款	12,308,946.88	
合计	464,600,768.65	382,317,336.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461,590,344.84	410,600,461.23
中登个税款	1,705,519.26	
代扣代缴股息红利所得	2,254,357.04	
分红税款	272,738.45	
信用出口保证金	2,788,834.76	
工资保证金	7,338.2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发费用	7,693,661.09	
偿还股东股份转让款	500,000.00	
支付股利分配手续费		875,013.31
合计	476,812,793.69	411,475,474.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48,470,314.53	372,109,570.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351,334.78	35,638,471.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8,552,733.79	138,662,427.92
无形资产摊销	39,617,301.37	26,595,559.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23,441.89	14,936,40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33,306.24	870,044.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56,382.00	1,468,518.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272,757.36	8,881,974.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6,733.99	-2,622,216.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02,957.90	-22,405,57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165,952.26	-4,073,121.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320,516.46	-43,048,390.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0,384,272.83	943,599,042.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4,817,778.64	-1,206,280,54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464,057.68	264,332,174.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0,843,897.16	1,321,545,279.65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1,545,279.65	713,207,978.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298,617.51	608,337,301.4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20,637,600.00
其中：	--
中山坚信运输	18,790,000.00
中山德保保险	2,520,000.00
上海电驱动	799,327,6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976,414.99
其中：	--
中山宏昌运输	4,869,096.82
中山德保保险	700,539.11
中山德保	844,898.92
中山利澳	1,096,012.52
上海顺祥集团公司	3,739,156.24
上海电驱动	64,726,711.38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44,661,185.01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90,843,897.16	1,321,545,279.65
其中：库存现金	2,710,046.08	1,218,258.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7,562,439.41	1,308,879,22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71,411.67	11,447,796.7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843,897.16	1,321,545,279.65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0,605,277.26	宁波科星厂房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无形资产	3,832,849.73	宁波科星土地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合计	14,438,126.99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22,037,888.69
其中：美元	14,305,211.78	6.937	99,235,254.12
欧元	56,422.12	7.3068	412,265.15
英镑	569,572.74	8.5094	4,846,722.27
其中：美元	32,781,457.37	6.9370	227,404,969.78
欧元	136,918.26	7.3068	1,000,434.34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48,168.78	6.9370	10,045,946.8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640,185.31	6.9370	52,999,965.50
欧元	2,046,000.00	7.3068	14,949,712.80
英镑	36,052.74	8.5094	306,787.19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509,485.24	6.9370	3,534,299.11
短期借款			
其中：英镑	858,054.81	8.5094	7,301,531.6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大洋香港：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大洋电机休斯顿：主要经营地位于美国，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英国佩特来：主要经营地位于英国，以英镑为记账本位币。

大洋电机墨西哥：主要经营地位于墨西哥，以墨西哥比索为记账本位币。

俄罗斯佩特来：主要经营地位于俄罗斯，以卢布为记账本位币。

印度佩特来：主要经营地位于印度，以印度卢比为记账本位币。

大洋电机澳洲：主要经营地位于澳大利亚，以澳元为记账本位币。

京连兴业：主要经营地位于日本，以日元为记账本位币。

78、套期

本集团将远期结汇售汇协议、期货合约等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结算价与合约价格之差确定。

本集团通过期货合约对部分原料采购业务及通过远期结汇售汇协议对部分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期保值。指定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为套期保值工具，对漆包线或铝锭采购业务及外币收款业务进行现金流量套保。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股东权益，其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年损益。

原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原料采购交易完成时或外币结汇时转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原材料的初始确认金额或汇兑损益金额，无效套期的部分转入投资收益。

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协议在2016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为1,615,200.00元，在“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收益金额为1,372,920.00元。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电驱动	2016年1月4日	3,50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2016年1月4日	*1	946,852,929.59	117,672,422.49
上海顺祥	2016年4月21日	30,000,000.00	51.00%	支付现金	2016年04月21日	*2	1,805,931.31	-4,630,649.73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山坚信运输	2016 年 7 月 11 日	28,050,000.00	51.00%	支付现金	2016 年 07 月 11 日	*3	14,908,481.69	2,309,479.69
中山宏昌运输	2016 年 05 月 23 日	28,050,000.00	51.00%	支付现金	2016 年 05 月 23 日	*4	12,117,192.61	849,400.70
中山德保	2016 年 07 月 11 日	2,520,000.00	70.00%	支付现金	2016 年 07 月 11 日	*5	2,978,787.25	-126,543.18
中山利澳	2016 年 10 月 28 日	3,000,000.00	55.00%	支付现金	2016 年 10 月 28 日	*6	1,060,615.34	-1,147,186.86

其他说明：

*1、2015年6月2日，本公司与上海电驱动原全体股东签订《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协议），根据购买协议的约定，本次资产收购的标的资产为上海电驱动100%股份，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的预估值为350,000万元，标的资产暂作价350,000万元。本次标的资产对价中的2,700,672,400.00元由本公司向上海电驱动原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余799,327,600.00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原全体股东支付。截止2016年1月4日，上海电驱动控制权已转移至本公司，已满足本公司对上海电驱动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购买日确定为2016年1月4日，确认依据如下：

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

2015年6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2015年8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2）该合并事项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61号）文件。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收到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出具的《审查决定通知》（商反垄审查函[2015]第81号），文件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相关规定，经审查，对本公司收购上海电驱动股权案经营者集中不予禁止，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有关法律办理”。

3）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2016年1月4日，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与上海电驱动原全体股东签订了《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本次交易的交割日为上海电驱动100%股份交付日，即2016年1月4日。截至《资产交割确认书》签署日，上海电驱动全体股东原持有的上海电驱动100%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名下，且登记于上海电驱动的股东名册中，上海电驱动原股东已依法履行完毕股权交付义务。

4）本公司已支付购买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电驱动100%股权支付的对价为350,000万元，其中270,067.24万元以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余79,932.75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支付。本公司在2016年1月4日已支付部分购买对价，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

5）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根据《购买协议》约定，从2016年1月4日起，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上海电驱动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且享有相应的收益和回报。至此，本次交易已满足了上海电驱动控制权转移的所有条件，并符合本公司对上海电驱动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购买日确认为2016年1月4日。

*2、2016年2月26日，本公司与上海正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劼、连丽亚、吴亦文、李刚、庞真庭、李勇泽和顺祥汽车客运（上海）有限公司签订《顺祥汽车客运（上海）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拟以增资方式持有上海顺祥51%的股权。2016年3月16日向上海顺祥支付增资款3,000.00万元。2016年4月21日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6年4月21日，上海顺祥控制权已转移至本公司，已满足本公司对上海顺祥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购买日确定为2016年4月21日。

*3、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与杨逸信和杨逸东2016年4月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及2016年6月签订的《中山市张家边坚信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协议约定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通过增资和股权转让，共计将持有中山坚信运输51%的股权。

截止2016年7月11日，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累计支付股权款占应付支付股权款的66%，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完成了杨逸信和杨逸东的股权交割。至此，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满足对中山坚信运输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合并报表日确认为2016年7月11日。

*4、2016年4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与杨逸信签订《股权投资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将向中山宏昌旅游增资人民币2,805.00万元，并将持有此次增资后中山宏昌旅游51%的股权。本公司于2016年5月6日向中山宏昌旅游支付增资款2,805.00万元。

2016年5月23日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山新能源公司与完成了与中山宏昌旅游的股权交割。至此，中山宏昌旅游控制权转移的所有条件均已满足，并符合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对中山宏昌旅游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合并报表日确认为2016年5月23日。

*5、2016年5月2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与朱威武、孙展眉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协议约定朱威武将其持有中山德保70%股权中55%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转让价格198.00万元。协议约定孙展眉将其持有中山德保15%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转让价格54.00万元。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向孙展眉支付股权转让款27.00万元，向朱威武支付股权转让款99.00万元，合计已支付126万元，占应付股权转让款的50%。2016年7月11日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了与孙展眉、朱威武关于中山德保的股权交割。于2016年7月11日，中山德保控制权已转移至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已完成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

*6、2016年6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与黄观恒、周剑宏、周创业签订《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市利澳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持有中山利澳55%的股权，合计投资人民币300.00万元。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向中山利澳支付增资款100.00万元。于2016年10月28日向中山利澳支付增资款200.00万元。至此，中山利澳控制权转移的所有条件均已满足，并符合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对中山利澳实施合并报表的相关要求，合并报表日确认为2016年10月28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上海电驱动*1	上海顺祥*2	中山坚信运输*3	中山宏昌运输*4	中山德保保险*5	中山利澳*6
--现金	799,327,600.00	30,000,000.00	28,050,000.00	28,050,000.00	2,520,000.00	3,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700,672,4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500,000,000.00	30,000,000.00	28,050,000.00	28,050,000.00	2,520,000.00	3,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62,566,657.51	19,881,423.16	9,495,712.28	10,749,239.12	465,660.43	1,348,303.0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937,433,342.49	10,118,576.84	18,554,287.72	17,300,760.88	2,054,339.57	1,651,696.9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1、上海电驱动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形成的主要原因：2016年1月4日本公司取得上海电驱动100%的股权，合并成本35亿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上海电驱动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562,566,657.51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2,937,433,342.49元。

*2、上海顺祥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形成的主要原因：2016年4月21日本公司取得上海顺祥51%的股权，合并成本3,000.00万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上海顺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19,881,423.16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10,118,576.84元。

*3、中山坚信运输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形成的主要原因：2016年7月11日本公司取得中山坚信运输51%的股权，合并成本28,050,000.00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中山坚信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9,495,712.28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18,554,287.72元。

*4、中山宏昌运输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形成的主要原因：2016年5月23日本公司取得中山宏昌旅游51%的股权，合并成本28,050,000.00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中山宏昌旅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10,749,239.12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17,300,760.88元。

*5、中山德保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形成的主要原因：2016年7月11日本公司取得中山德保70%的股权，合并成本2,520,000.00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中山德保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465,660.43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2,054,339.57元。

*6、中山德保保险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形成的主要原因：2016年10月28日本公司取得中山利澳55%的股权，合并成本300.00万元与按股权比例享有的中山利澳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1,348,303.02元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1,651,696.98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上海电驱动*1		上海顺祥		中山坚信运输		中山宏昌运输		中山德保保险		中山利澳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59,116,793.97	1,171,742,832.03	39,543,182.66	39,543,182.66	35,185,776.29	35,185,776.29	106,669,215.61	106,669,215.61	1,233,109.88	1,233,109.88	8,193,905.78	8,193,905.78
货币资金	77,166,764.15	77,166,764.15	3,739,156.24	3,739,156.24	4,869,096.82	14,129,096.82	700,539.11	700,539.11	844,898.92	844,898.92	1,096,012.52	1,096,012.52
应收款项	432,687,433.02	432,687,433.02			2,532,760.31	2,532,760.31	29,128,398.53	29,128,398.53	68,076.09	68,076.09		
存货	199,541,081.06	199,050,429.75										
固定资产	160,509,737.25	170,221,397.94	3,564,102.40	3,564,102.40	18,523,919.16	18,523,919.16	66,040,902.56	66,040,902.56	248,780.43	248,780.43	637,298.35	637,298.35
无形资产	197,916,174.07	39,679,862.90	145,000.00	145,000.00								
应收票据	88,346,833.63	88,346,833.63										
长期待摊									67,499.94	67,499.94		

	上海电驱动*1		上海顺祥		中山坚信运输		中山宏昌运输		中山德保保险		中山利澳	
预付款项	21,556,74 4.18	21,556,74 4.18	1,490,000. 00	1,490,000. 00								
其他应收款	10,030,36 8.40	10,030,36 8.4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9,260,000. 00				3,854.50	3,854.50	5,892,247. 68	5,892,247. 68
其他流动资产	3,024,165. 80	3,024,165. 80	604,924.0 2	604,924.0 2			10,799,37 5.41	10,799,37 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 00	3,000,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63,109,00 0.00	24,750,33 9.85										
在建工程	90,104,05 6.99	90,104,05 6.99										
长期待摊费用	5,861.16	5,861.16									568,347.2 3	568,347.2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18,57 4.26	12,118,57 4.26										
负债：	793,944,7 48.31	765,838,6 54.02	560,000.0 0	560,000.0 0	16,566,73 2.61	16,566,73 2.61	85,592,27 6.16	85,592,27 6.16	567,880.6 9	567,880.6 9	5,742,445. 75	5,742,445. 75
借款	118,904,0 00.00	118,904,0 00.00										
应付款项	272,927,7 48.47	272,927,7 48.47			1,674,000. 00	1,674,000. 00	73,422,44 0.00	73,422,44 0.00	3,524.66	3,524.66	1,199,525. 00	1,199,525. 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06,09 4.29											
应付票据	66,423,18 4.07	66,423,18 4.07										
预收款项	24,562,01 4.61	24,562,01 4.61									679,591.0 1	679,591.0 1
应付职工薪酬	24,524,78 3.11	24,524,78 3.11			489,753.2 8	489,753.2 8	15,345.66	15,345.66	563,100.0 0	563,100.0 0	97,200.65	97,200.65
应交税费	18,025,24 9.54	18,025,24 9.54			1,063,889. 33	1,063,889. 33			1,256.03	1,256.03	14,109.38	14,109.38
应付利息	393,308.8 3	393,308.8 3										
其他应付款	3,676,796. 05	3,676,796. 05	560,000.0 0	560,000.0 0	13,339,09 0.00	13,339,09 0.00	10,704,49 0.50	10,704,49 0.50			3,752,019. 71	3,752,019. 71
长期借款	157,716,7	157,716,7										

	上海电驱动*1		上海顺祥		中山坚信运输		中山宏昌运输		中山德保保险		中山利澳	
	56.35	56.35										
预计负债	20,114,86	20,114,86										
	7.32	7.32										
递延收益	58,569,94	58,569,94										
	5.67	5.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50,000.	1,450,000.				
							00	00				
净资产	565,172,0	405,904,1	38,983,18	38,983,18	18,619,04	18,619,04	21,076,93	21,076,93	665,229.1	665,229.1	2,451,460.	2,451,460.
	45.66	78.01	2.66	2.66	3.68	3.68	9.45	9.45	9	9	03	03
减：少数	2,605,388.	2,605,388.	19,101,75	19,101,75	9,123,331.	9,123,331.	10,327,70	10,327,70	199,568.7	199,568.7	1,103,157.	1,103,157.
股东权益	15	15	9.50	9.50	40	40	0.33	0.33	6	6	01	01
取得的净	562,566,6	403,298,7	19,881,42	19,881,42	9,495,712.	9,495,712.	10,749,23	10,749,23	465,660.4	465,660.4	1,348,303.	1,348,303.
资产	57.51	89.86	3.16	3.16	28	28	9.12	9.12	3	3	02	0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7）第BJU6003号《上海电驱动股份相关资产价值估值意见书》确认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及其他流动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审核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系根据审核的按权益法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系采用重置成本法，根据重置全价及综合成新率确定；

无形资产的评估采用收益法，即以一定的产品销售规模产生的收益入手，计算未来可能取得的收益，再通过一定的分成率，得出该评估对象在一定的经营规模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审核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借款、应付款项及递延收益根据审核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购买日持续计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乘以未来适用所得税率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芜湖兴申	新设	2016年3月29日	2,380,000.00	68%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新设	2016年8月26日	8,100,000.00	61.25%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新设	2016年3月9日		
广东大洋电机汽车服务	新设	2016年8月26日		
中山宜必思	新设	2016年11月3日		
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	新设	2016年12月29日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新设	2016年10月25日		
武汉中加氢能	新设	2016年8月15日		
大洋电机休斯顿	新设	2016年3月22日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惠洋	孝昌	孝昌	制造	100.00%		设立
大洋香港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中山	中山	销售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新动力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93.75%		设立
大洋电机制造	孝昌	孝昌	生产	100.00%		设立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中山安兰斯	中山	中山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京工大洋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北汽大洋	北京	北京	销售	51.00%		设立
宁波科星	宁波	宁波	生产、销售	51.00%		并购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安兰斯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72.50%		设立
芜湖杰诺瑞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57.50%	并购
大洋电机美国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澳洲	澳洲	澳洲	研发		100.00%	设立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孝昌	孝昌	生产		100.00%	设立
柳州杰诺瑞	柳州	柳州	生产、销售		34.50%	设立
CKT	美国	美国	投资		100.00%	并购
北京佩特来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77.77%		并购
潍坊佩特来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77.77%	并购
湖北奥赛瑞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中山新巴	中山	中山	租赁	65.00%		设立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深圳	深圳	租赁	100.00%		设立
芜湖佩特来	芜湖	芜湖	生产		68.65%	设立
武汉佩特来	武汉	仙桃	销售		46.66%	设立
俄罗斯佩特来	俄罗斯	俄罗斯	销售		77.77%	设立
印度佩特来	印度	印度	销售		77.77%	设立
大洋电机墨西哥	墨西哥	墨西哥	研发		100.00%	设立
美国佩特来	美国	美国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英国佩特来	英国	英国	生产、销售		67.00%	并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京连兴业	日本	日本	研发		93.75%	并购
上海电驱动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上海汽车电驱动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上海微立	上海	上海	销售、技术服务		51.00%	并购
上海工程中心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上海方禺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北京锋锐	北京	北京	销售、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芜湖兴申	芜湖	芜湖	售后、销售		39.10%	设立
中山庞氏汽车服务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广东庞氏汽车服务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中山坚信运输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51.00%	并购
中山宏昌运输	中山	中山	客运经营		51.00%	并购
中山德保保险	中山	中山	保险代理		70.00%	并购
广东大洋电机汽车服务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中山利澳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100.00%	并购
广州利澳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100.00%	并购
中山领路	中山	中山	销售、租赁		100.00%	并购
上海顺祥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上海顺祥电一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上海顺祥电二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上海顺祥电三	上海	上海	车辆租赁		51.00%	并购
中山宜必思	中山	中山	销售		60.00%	设立
大洋电机武汉科技产业园	武汉	武汉	研发	100.00%		设立
深圳大洋电机研究院	深圳	深圳	研发	100.00%		设立
武汉大洋电机车辆运营	武汉	武汉	运营	100.00%		设立
武汉中加氢能	武汉	武汉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休斯顿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桂林奥思安	桂林	桂林	车辆销售、租赁	100.00%		设立
北京佩特来销售	北京	北京	销售		77.77%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芜湖杰诺瑞	42.50%	7,414,359.88	14,378,062.50	62,912,011.98
北京佩特来	22.23%	372,250.55	6,669,600.00	89,831,995.1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芜湖杰诺瑞	410,287,670.16	83,356,153.37	493,643,823.53	303,026,619.40	42,588,940.64	345,615,560.04	368,998,629.57	81,201,848.84	450,200,514.41	296,106,271.03	35,122,454.28	331,228,725.31
北京佩特来	650,871,619.64	292,342,845.10	943,214,464.74	498,439,722.32	40,708,553.18	539,148,275.50	627,249,269.23	236,640,151.66	863,889,420.89	436,174,651.41	60,135,512.10	496,310,163.5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芜湖杰诺瑞	599,079,482.04	54,546,474.39	54,546,474.39	15,919,419.14	521,004,051.03	46,329,180.68	46,329,180.68	57,221,853.85
北京佩特来	855,594,670.84	65,606,907.19	66,486,931.86	75,463,384.28	863,725,769.04	50,862,005.97	50,573,136.29	47,649,168.30

其他说明：

本表数据来源于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不是根据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计算出来的金额。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方凯达	吉林	吉林	研发		34.05%	权益法
佩特来电驱动	北京	北京	生产		50.00%	权益法
中新汽	重庆	重庆	生产	30.00%		权益法
长春凯达	长春	长春	研发		2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电驱动公司	电驱动公司
流动资产	225,434,800.16	96,264,658.6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15,534.60	986,278.79
非流动资产	19,715,572.09	16,295,095.58
资产合计	245,150,372.25	112,559,754.22
流动负债	62,996,066.02	71,390,559.16
非流动负债	7,992,660.66	1,175,538.30
负债合计	70,988,726.68	72,566,097.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161,645.57	39,993,656.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7,080,822.79	19,996,828.38
调整事项		307,111.73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电驱动公司	电驱动公司
--其他		307,111.7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303,940.11
营业收入	255,840,929.43	62,558,835.69
财务费用	6,409,231.08	1,882,992.86
所得税费用	-1,490,447.10	
净利润	22,658,507.19	-16,587,409.78
综合收益总额	22,658,507.19	-16,587,409.78

其他说明

佩特来电驱动系北京佩特来的合营公司，北京佩特来持有电驱动公司50%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方凯达公司	中新汽公司	长春凯达公司	北方凯达公司	中新汽公司	长春凯达公司
流动资产	22,025,917.69	241,349,791.59	108,185.11	22,556,253.80	264,576,430.49	
非流动资产	20,988,557.72	101,987,225.02	244,031.92	23,785,685.02	92,583,982.98	
资产合计	43,014,475.41	343,337,016.61	352,217.03	46,341,938.82	357,160,413.47	
流动负债	9,413,039.62	86,855,662.69	26,579.79	9,283,328.00	101,212,190.81	
负债合计	9,413,039.62	86,855,662.69	26,579.79	9,283,328.00	101,212,190.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601,435.79	256,481,353.92	325,637.24	37,058,610.82	255,948,222.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441,288.89	76,944,406.18	94,434.80	12,618,456.98	76,784,466.80	
调整事项				11,621,081.47	26,975,032.12	
--其他				11,621,081.47	26,975,032.1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239,538.45	103,759,498.92	
营业收入	13,595,859.67	28,020,850.70	196,000.00	9,122,211.26	29,645,555.10	
净利润	-4,690,267.33	26,268.36	-133,209.20	-6,145,931.16	-2,801,071.68	
综合收益总额	-4,690,267.33	26,268.36	-133,209.20	-6,145,931.16	-2,801,071.68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包括包括借款、应付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化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英镑、日元等有关，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大洋香港以港币和美元进行日常交易和结算，境外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美国佩特来等以美元进行结算，境外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以英镑结算，境外子公司日本京连以日元结算，子公司北京佩特来有国外采购的业务需求，因此汇率变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美元和英镑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325,926,531.6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7,190,405.47元）。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电机、起动机及发电机等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对信用额度进行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78,037,964.41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金额：

项 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合计
货币资金	1,494,245,766.56			1,494,245,76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8,854.00			3,278,854.00
应收票据	1,123,077,039.37			1,123,077,039.37
应收账款	1,828,566,695.62			1,828,566,695.62
其他应收款	35,645,427.98			35,645,427.9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81,926,531.60			1,081,926,531.60
应付票据	1,115,795,379.19			1,115,795,379.19
应付账款	2,070,192,310.75			2,070,192,310.75
应交税费	99,401,855.84			99,401,855.84
应付利息	9,810,836.05			9,810,836.05
应付股利	5,041,675.45			5,041,675.45
其他应付款	167,780,926.90			167,780,926.90
长期借款		4,000,000.00	240,000,000.00	244,000,000.00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 目	汇率变动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11,213,765.09	11,213,765.09	-12,742,428.12	-12,742,428.12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11,213,765.09	-11,213,765.09	12,742,428.12	12,742,428.1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29.00	3,128,825.00		3,278,854.00
（2）权益工具投资	150,029.00			150,029.00
（3）衍生金融资产		3,128,825.00		3,128,825.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4,755,102.49			424,755,102.49
（1）债务工具投资	89,450,000.00			89,45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335,305,102.49			335,305,102.49
（3）其他	49,830,236.55			49,830,236.5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24,905,131.49	3,128,825.00		428,033,956.4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交通银行、中国远洋的股票和本公司持有的期铜期铝合约，股票市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2016年12月31日的收盘价为准；期铜期铝合约的市价以上海期货交易所期铜期铝合约2016年12月31日的结算价为准。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计量以签订合约的银行提供的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计量。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 = (约定到期汇率 - 资产负债表日距到期期限相同的远期汇率) × 远期外汇合同金额。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暂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9、其他****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鲁楚平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方凯达	联营企业
佩特来电驱动	合营企业
中新汽	联营企业
长春凯达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华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格威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观音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洋电机有限公司（BOM）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江平）投资的公司
庞德大洋	本公司主要股东
徐海明	本公司主要股东
彭惠	本公司主要股东
熊杰明	本公司主要股东
鲁三平	本公司主要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372,271.08		否	12,762,991.15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租赁	3,426,820.20		否	3,439,839.90
佩特来电驱动	采购商品	203,730.09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佩特来电驱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3,712,367.18	6,652,050.36
合计		3,712,367.18	6,652,050.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3,426,820.20	3,439,839.9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因业务量逐年增加,自有仓库的存储量无法满足公司业务的增长,2014年10月15日起租赁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惠洋”)位于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内仓库用于仓储及物流周转。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鲁楚平先生为中山惠洋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租赁期自2014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0月14日止,共3年。租赁面积为19,550平方米,月租金为234,600元(每月租金12元/平方米)。租金按每年3.5%的幅度递增调整,合同期内租金累计8,744,645元。仓库承租期内发生的水电费由公司直接与供水、供电公司结算。2014年9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仓库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科星	55,000,000.00	2015年03月20日	2018年03月20日	否
芜湖杰诺瑞	60,000,000.00	2015年03月20日	2018年03月20日	否
大洋香港	346,850,000.00	2014年03月20日	2017年03月20日	否
北京佩特来	250,000,000.00	2014年04月25日	2017年04月25日	否
芜湖杰诺瑞	4,000,000.00	2014年07月01日	2017年07月0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15年2月1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宁波科星积极推进钕钴磁体及钕铁硼磁体的产业化进程及市场开拓,同意公司为宁波科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为3年。截至

2016年12月31日，宁波科星未发生担保借款。

*2、2015年2月1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支持芜湖杰诺瑞积极推进汽车起动机、发电机及其相关配套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及市场开拓，同意公司为芜湖杰诺瑞向徽商银行芜湖天门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芜湖镜湖分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授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3年，自2015年3月20日起生效。芜湖杰诺瑞以其一、二期厂房及土地（房产证号：房地权证芜鸠江区字第2012040800号，芜房地权证鸠江字第2013873013号；土地证号：芜鸠工挂国用（2013）第001号）为公司向其提供的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授信担保提供反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芜湖杰诺瑞利用本公司授信担保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敞口1,004.80万元。

*3、2014年3月20日，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大洋香港在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5000万美元（按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34,685.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截至2016年12月31日，大洋香港未发生担保借款。

*4、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控股子公司北京佩特来向银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授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3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北京佩特来未发生担保借款。

*5、2014年6月26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鉴于芜湖杰诺瑞已被确认为芜湖市科技“小巨人”项目一类企业，为支持杰诺瑞顺利取得科技“小巨人”项目的财政补助，公司为芜湖杰诺瑞向芜湖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申请办理人民币400万元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与上述芜湖市科技“小巨人”项目期限相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芜湖杰诺瑞担保借款余额为400万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鲁楚平	853,200.00	855,000.00
徐海明	828,500.00	630,100.00
贡俊	554,600.00	
彭惠	550,000.00	487,600.00
王文丽	293,300.00	
袁海林	67,500.00	
栾京亮	82,500.00	60,000.00
余劲松	82,500.00	40,000.00
陈昭	82,500.00	60,000.00
黄苏融	20,000.00	60,000.00
张淑玲	373,6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侦彪	271,200.00	
王林燕	183,100.00	144,100.00
樊惠平		282,800.00
王大力	140,800.00	338,000.00
刘自文	962,000.00	615,000.00
毕荣华	958,000.00	793,200.00
晏展华	704,100.00	605,700.00
熊杰明	496,800.00	528,300.00
伍小云	450,800.00	378,200.00
薪酬合计	7,955,000.00	5,878,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佩特来电驱动	6,882,272.70	344,113.63	5,654,722.49	282,736.12
其他应收款	佩特来电驱动	441,341.92		34,262,654.3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2,124,753.35	1,371,015.03
其他应付款	佩特来电驱动		1,105,018.2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741,662.4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912,096.75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1,816.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期行权价格范围 6.878 元，合同剩余期限 1 年； 第二期行权价格范围 12.45 元，合同剩余期限 1 年。

其他说明

2014年10月2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本公司董事（不含实际控制人、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业务骨干等141人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

2014年11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函》（上市部函【2014】1239号，确认其对本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无异议。

2014年12月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4 年12 月26 日，公司召开的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2015 年1 月14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相关议案，最终确定的本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为141人，本次授予权益总数为2,304.6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权益总数为2074.60万份，预留330万份。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4.45 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7.23 元/股。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 年1月14 日。

2016 年1 月1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数量及行权/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140 人，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076.6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6.9725 元/份；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061.69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3.3625 元/股。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230 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30 万股。同时，本公司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公司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 年1 月13 日，同意向38 名激励对象授予230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和230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2016年5月12日，本公司完成预留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共计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211.27万份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41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5月16日；向37名激励对象授予227.8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45元/份。

2016年8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回购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973元/份调整为6.878元/份，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2.45元/份调整为12.355元/份，首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363元/股调整为3.268元/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41元/股调整为6.315元/股。

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在股权期权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中增加下述条款：“若公司发生再融资或并购重组行为，则当年度及下一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以扣除再融资及并购重组产生的新增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对应产生的净利润为核算依据”。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次激励计划第一批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14 日。预留部分的股票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6 年 1 月 13 日。根据授予日股票收盘价结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认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个人考核 D-待改进及以上，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行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808,094.1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588,4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资本性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共计16,652.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款	未付款	预计投资期间
中山广丰员工公寓大楼	44,469,385.92	41,683,492.65	2,785,893.27	一年
广丰厂房C工程	45,211,979.32	44,965,922.32	246,057.00	半年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款	未付款	预计投资期间
芜湖产业园一期建设工程	82,900,000.00	75,170,000.00	7,730,000.00	二年
湖北惠洋2号宿舍楼	15,600,000.00	8,892,000.00	6,708,000.00	二年
国内设备	774,019,731.06	625,242,039.59	148,777,691.47	一年
国外设备	5,582,864.00	5,303,720.80	279,143.20	一年
合计	967,783,960.30	801,257,175.36	166,526,784.94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除本附注“七、50预计负债”及“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所披露的事项外，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如下：

2013年9月25日，日本电产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电产）在美国密苏里东区地方法院起诉本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侵犯US7208895和US7626349的专利权，2013年12月9日，日本电产更新了其诉状，追加了另一个专利（专利号为US7312970）的诉讼。

本公司认为，本次诉讼涉及的三项日本电产专利稳定性不足，即不符合美国专利法有关授权条件，已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出专利无效请求（IPR），且本公司相关产品在技术方案与上述专利不同，不构成侵权行为，导致本公司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很小；日本电产本次诉讼也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该义务的金额并不能可靠的计量，该诉讼的美国代理律师Charles S. Baker在2013年12月23日的书面答辩中也阐述了该观点。故本公司认为，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不满足确认预计负债的条件，故没有确认预计负债。

本公司已于2014年7月3日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交了无效宣告请求（IPR），在请求中被告方本公司对涉案三项专利的有效性提出异议；随后，分别于2014年8月14日和8月18日向法院提出诉讼中止申请并获批准命令，待美国专利商标局作出判定十日内再通知法庭，以便该中止即时取消并且由法庭采取适当行动。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诉讼案仍处于中止程序中。

2016年1月28日，雷勃电气有限公司和杰克尔电机有限公司（以下合称“RBC”）在美国密苏里州东区联邦地方法院，起诉本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的产品侵犯其专利权的专利侵权诉讼，公司已组建专业律师团队及时响应与积极答辩，并有效利用IPR无效程序积极应对。目前，该专利侵权案件及其专利的IPR无效程序仍在进一步审理中。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预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公司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40,000 万元。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年产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 11 万台套、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7 万套商用车氢燃料电池系统建设等项目。		
合伙人计划	本公司 2017 年 2 月 14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计划暨核心管理团队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一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行权及解锁	本公司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 60 个月，自首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计算。激励对象获授的首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四期解锁，每次解锁的比例分别为 30%、20%、30%、20%。根据本公司的解锁计划，本年解锁的比例为 20%。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14 日，按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第二个解锁的锁定期已届满。鉴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5 年 3 月 10 日，因此本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时间相应调整为 2017 年 3 月 10 日。		
第二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议案，采取的激励工具为股票期权。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026.2 万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69%，其中首次授予 3366.2 万份，预留 660 万份。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本公司 2017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7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采用股票增值权工具，以大洋电机为虚拟标的股票，在满足业绩考核标准的前提下，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行权价格与兑付价格之间的差额，该差额即为激励额度。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9,508,145.9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89,508,145.92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0,678,446.07		19,769,527.92	1.31%	1,490,908,918.15	1,297,311,333.05	100.00%	9,558,250.27	0.74%	1,287,753,082.78
合计	1,510,678,446.07	100.00%	19,769,527.92		1,490,908,918.15	1,297,311,333.05	100.00%	9,558,250.27		1,287,753,082.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5,193,213.01	19,759,660.65	5.00%
1 年以内小计	395,193,213.01	19,759,660.65	5.00%
1 至 2 年	98,672.69	9,867.27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合计	395,291,885.70	19,769,527.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大洋香港	711,228,397.65	
大洋电机新动力	360,503,435.79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231,655.11	
上海电驱动	43,423,071.82	
合计	1,115,386,560.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11,277.6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04,126,528.1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9.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448,581.1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0,410,871.21	98.10%			430,410,871.21	335,942,817.61	99.05%			339,164,940.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30,701.44	1.90%			8,330,701.44	3,222,123.20	0.95%			
合计	438,741,572.65	100.00%			438,741,572.65	339,164,940.81	100.00%			339,164,940.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08,135,692.20		
1 年以内小计	408,135,692.20		
1 至 2 年	29,129,964.45		
2 至 3 年	569,200.00		
3 年以上	906,716.00		
合计	438,741,572.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个别认定法，本集团通过个别认定判断其他应收款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31,898,181.07	294,510,817.11
押金及保证金	5,705,701.71	9,417,962.72
代扣代缴款	779,964.52	39,460.42
备用金及其他	357,725.35	196,700.56
收购诚意金		35,000,000.00
合计	438,741,572.65	339,164,940.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往来款	59,732,840.00	1 年以内	13.61%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往来款	43,629,964.45	1-2 年	9.94%	
北京佩特来	往来款	16,500,000.00	1 年以内	3.76%	
中山新巴	往来款	160,510,310.38	1 年以内	36.58%	
大洋电机新能源投资	往来款	124,313,200.00	1 年以内	28.33%	
合计	--	404,686,314.83	--	92.2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40,125,165.29		6,840,125,165.29	2,258,326,565.29		2,258,326,565.2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8,702,708.24		158,702,708.24	103,759,498.92		103,759,498.92
合计	6,998,827,873.53		6,998,827,873.53	2,362,086,064.21		2,362,086,064.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洋香港	129,655,000.00	436,281,600.00		565,936,600.00		
湖北惠洋	101,899,236.00			101,899,236.00		
大洋电机制造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大洋电机新动力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山庞氏汽车销售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中山安兰斯	510,000.00			510,000.00		
京工大洋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汽大洋	30,600,000.00			30,600,000.00		
宁波科星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佩特来	1,110,912,329.29			1,110,912,329.29		
中山新巴	6,500,000.00			6,500,000.00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56,250,000.00			56,250,000.00		
中山庞氏汽车服务		8,100,000.00		8,100,000.00		
上海电驱动		3,990,000,000.00		3,990,000,000.00		
顺祥汽车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117,417,000.00		117,417,000.00		
合计	2,258,326,565.29	4,581,798,600.00		6,840,125,165.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新汽	103,759,498.92			7,880.51						103,767,379.43	
春阳互联		60,000,000.00		-5,064,671.19						54,935,328.81	
小计	103,759,498.92	60,000,000.00		5,056,790.68						158,702,708.24	
合计	103,759,498.92	60,000,000.00		5,056,790.68						158,702,708.2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0,227,259.68	2,797,308,067.38	2,768,995,245.97	2,245,609,212.66
其他业务	158,529,143.54	127,737,253.97	127,832,487.96	91,080,471.86
合计	3,578,756,403.22	2,925,045,321.35	2,896,827,733.93	2,336,689,684.5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56,790.68	695,216.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31.00	6,831.00
投资分红款	21,830,400.00	129,544,000.00
不符合套期保值的期货投资收益	-1,698,500.00	-9,175,125.0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05,003.83
合计	15,081,940.32	122,575,926.3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33,30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391,137.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54,20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45,305.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60,929.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722,415.35	
合计	51,773,998.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	0.23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8%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